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261

2009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零年二月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5
八、董事会报告.....	15
九、监事会报告.....	26
十、重要事项.....	27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陈森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亚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六)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浙江阳光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ZHEJIANG YANK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ZHEJIANG YANKON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森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青谊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凤山路 485 号
电话	0575-82027720
传真	0575-82027720
电子信箱	wqy@yanko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百官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上虞市凤山路 48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yankon.com
电子信箱	ygjt@yanko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阳光	600261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7 月 16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上虞市凤山路 129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7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二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0 年 7 月 13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三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1 月 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四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3 年 7 月 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五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3 月 2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六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6 年 10 月 8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七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7 年 9 月 2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1001184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八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7 年 10 月 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09109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第九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8 月 18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09109
	税务登记号码	浙联税字 33068214615070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14615070-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24,558,742.78
利润总额	156,005,10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470,89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846,98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83,449.6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5,827.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84,288.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00,066.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06.03
所得税影响额	4,855,242.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7,289.84
合计	22,623,901.71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营业收入	1,743,112,347.13	1,890,736,369.09	-7.81	1,744,945,487.88
利润总额	156,005,109.99	137,590,507.74	13.38	159,811,93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470,891.53	102,455,001.81	17.58	112,780,78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46,989.82	107,934,320.24	-9.35	90,351,40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83,449.63	132,992,013.64	126.62	127,788,017.82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总资产	2,200,215,281.64	1,946,983,641.91	13.01	1,896,267,293.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11,607,098.96	984,065,090.77	2.80	914,774,990.95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1	17.07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1	17.07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9	0.43	-9.3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2	10.82	增加 1.5 个百分点	1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0.01	11.40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10.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1.21	0.53	128.30	0.67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末增减(%)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4.05	3.94	2.79	4.76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 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74,456.24	1,043,500.00	5,030,757.06	5,030,757.06
合计	5,074,456.24	1,043,500.00	5,030,757.06	5,030,757.06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312,480	57.78				-92,186,797	-92,186,797	52,125,683	20.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4,312,480	57.78				-92,186,797	-92,186,797	52,125,683	20.87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2,361,736	44.99				-92,186,797	-92,186,797	20,174,939	8.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950,744	12.79				0	0	31,950,744	12.79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	105,456,000	42.22				92,186,797	92,186,797	197,642,797	79.13
1、人民币普通股	105,456,000	42.22				92,186,797	92,186,797	197,642,797	79.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9,768,480	100				0	0	249,768,48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 2005 年 10 月 28 日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05 年 11 月 9 日实施后复牌。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及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收到的陈森洁、陈月明、吴峰、吴国明、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和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有限售条件股东延长限售期的承诺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临 2009-001 号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2,186,797 股于 2009 年 11 月 9 日起全部上市流通，故报告期内公司股份结构发生变化。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186,797	92,186,797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期满	2009 年 11 月 9 日
合计	92,186,797	92,186,797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09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 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 量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1	92,186,797	0	0	无
陈森洁	境内自然人	6.88	17,173,289	0	17,173,289	无
陈月明	境内自然人	4.85	12,122,179	0	12,122,179	无
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2	9,790,060	0	9,790,060	无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7	7,669,850	7,669,850	0	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其他	2.80	7,000,000	-3,459,459	0	无
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6,073,757	0	6,073,757	无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0	6,000,040	6,000,040	0	无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其他	1.96	4,907,383	4,907,383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	4,853,984	4,853,984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186,7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669,8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4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4,907,3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53,98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556,9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99,88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0,19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1,853,82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总股本中 （1）第二大股东陈森洁先生与第一大股东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大股东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第七大股东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关联自然人； （2）第二大股东陈森洁先生持有第一大股东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0%股份； （3）第三大股东陈月明女士持有第四大股东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 6.59%股份； （4）第七大股东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第一大股东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73%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中 第二位与第四位同属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第六位与第八位同属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但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一致行动关系；公司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陈森洁	17,173,289	2013 年 11 月 9 日	17,173,289	限售条件详 10.7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	陈月明	12,122,179	2013 年 11 月 9 日	12,122,179	同上
3	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	9,790,060	2013 年 11 月 9 日	9,790,060	同上
4	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73,757	2013 年 11 月 9 日	6,073,757	同上
5	上虞市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4,311,122	2006 年 11 月 9 日	4,311,122	同上
6	吴峰	1,717,314	2013 年 11 月 9 日	1,717,314	同上
7	吴国明	937,962	2013 年 11 月 9 日	937,962	同上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卫

注册资本：130,441,000 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10 月 15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房地产项目投资，高技术产业投资，粮、油、棉、蔬和药材的种植，淡水动物养殖和上述产品的深加工销售；天然资源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纸制品的贸易。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陈森洁及其家族关联人

陈森洁个人情况如下：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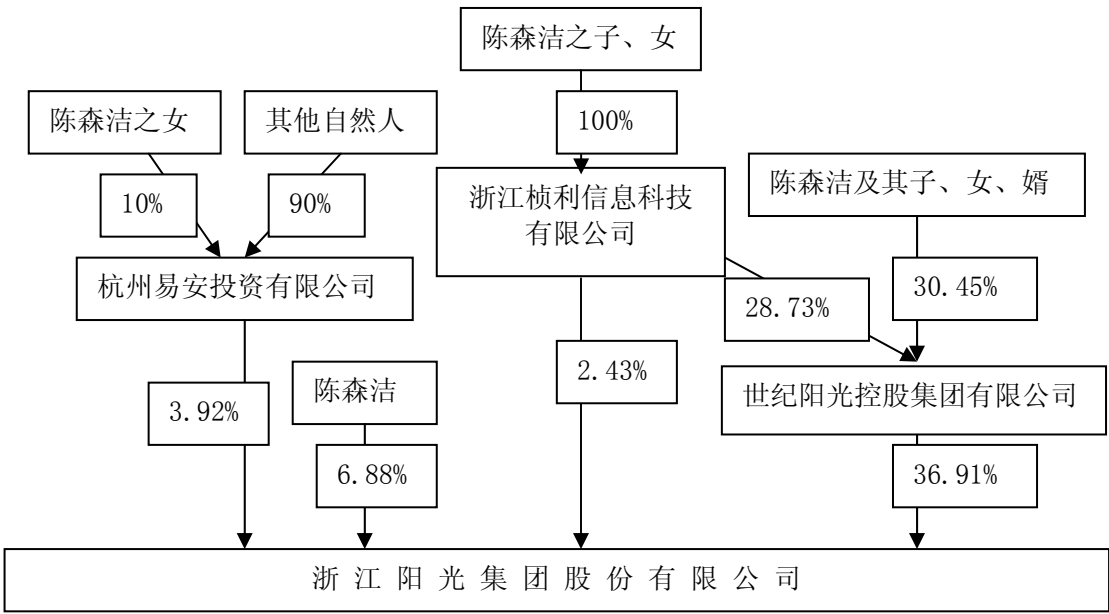
最近五年内职业：企业经营管理

最近五年内职务：2003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陈森洁	董事长	男	61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17,173,289	17,173,289	300	否
陈燕生	独立董事	男	60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5	否
李广安	独立董事	男	75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5	否
邵少敏	独立董事	男	45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5	否
陈卫	副董事长	男	35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0	是
吴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1,717,314	1,717,314	50	否
吴国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937,962	937,962	52	否
吴青谊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7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33	否
官勇	总经理	男	36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126	否
张建秋	财务总监	女	48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40	否
陈长女	副总经理	女	47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44	否
章润中	副总经理	男	40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42	否
陈月明	监事会主席	女	40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12,122,179	12,122,179	40	否
陈志刚	监事	男	41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29	否
陈雨春	监事	男	53	2008年3月25日至2011年3月24日			0	是
合计	/	/	/	/	31,950,744	31,950,744	771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1、陈森洁：2003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 2、陈燕生：1999年9月至今，担任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理事长。
- 3、李广安：2004年至今，一直在东南大学电光源研究中心工作，2006年6月22日辞去“中心”的一切行政工作，主要从事研究工作。

- 4、邵少敏：2001 年 10 至 2008 年 3 月，先后担任浙商证券公司（原金信证券公司）党委书记、总裁，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总裁，2008 年 4 月至今，担任浙江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
- 5、陈卫：2002 年至今任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6 月至今，担任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 6、吴峰：2003 年 7 月至今，担任副总经理。
- 7、吴国明：2003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8、吴青谊：2002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3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07 年 12 月月至今，担任浙江国祥制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9、官勇：2000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先后担任飞利浦亚明照明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生产经理、工程技术部经理、制造经理、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 10、张建秋：2003 年 1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 11、陈长女：2003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 12、章润中：2001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13、陈月明：1998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14、陈志刚：本公司监事，兼任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经理。
- 15、陈雨春：本公司监事，兼任上虞世纪阳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经理。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森洁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3 月 30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否
陈卫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3 月 30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是
陈雨春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3 月 30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是
陈卫	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08 年 3 月 30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是
陈卫	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8 年 3 月 30 日	2011 年 3 月 30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决定，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认。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考评管理办法，综合职务及经营业绩等指标，确定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报酬及相应福利待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照考评结果按时支付完成。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国荣	董事	离任	由于工作原因,经本人申请,辞去职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7612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1、生产人员	5473
2、销售人员	172
3、技术人员	1674
4、财务人员	103
5、行政后勤人员	1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1、高级职称(含硕士)	83
2 中级职称(含大学本科)	531
3 初级职称(含大专)	847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一如既往地坚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精益求精、严格要求的原则,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认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对参会股东资格予以必要的审查,确保股东大会有序、依法召开,确保最大限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2、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根据浙江省证监局《关于做好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的通知》精神,严格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事件发生。报告期内,未发生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情形。

此外,在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前提下,公司积极建立与控股股东的沟通机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各方指定专人为信息披露联络人,在相关信息出现变动时,主动履行告知义务,确保控股股东重大信息及时披露。例如,报告期内,根据控股股东作出的承诺,其持有上市公司 36.91%股份于 2009 年 11 月 9 日限售期满。公司在收到控股股东关于其持有的股份解除限售申请后,立即配合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3、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

等规范的要求，按照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维稳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09】17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09】134 号）等文件规定，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把切实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及时性、完整性、真实性视为重中之重。

2009 年，作为公司对外宣传窗口之一的公司网站全面改版，投资者关系板块无论在内容和形式上都有了明显改进。公司不仅安排专人定期回复留言，董秘对涉及敏感信息和重大问题的回复审核把关，而且凡是在公司网站、内部报纸、期刊上出现的各种文字和涉及重要数据的内容都必须事先经公司董秘或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复核。

在投资者来电来访的接待方面，公司始终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2009 年，公司共现场接待投资者 100 余人次，同时列席董事长和其他高管的采访接待若干次。按照浙江监管局的有关要求，公司目前的投资者来访工作一律由董秘统一负责，事前安排预约并要求提供调研提纲，事中由专人记录和录音，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字确认，事后由董秘审阅研究报告。

4、关于公司治理。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在年报编制和信息披露方面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年度报告质量，保障信息披露工作的公平、公正性，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并经 200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为积极规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增强全体高层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坚决严防和杜绝违法违规行发生，公司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以及浙江省证监局有关要求，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的专项管理制度》，并经 200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07 年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以来，公司按计划、分阶段完成了组织学习、自查、公众交流、整改、接受现场检查、再次整改、持续自查并改正。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的指示，公司在 2008 年 6 月接受浙江证监局的现场检查，并针对监管局就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财务及相关内控制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的整改要求进行了逐项整改，2008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浙江证监局巡检问题整改方案的报告》。

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虽然我公司已完成了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中的全部整改事项，但仍需保持自谦和自省的态度，主动发现并积极改正公司治理中的不足，实现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森洁	否	9	9	8	0	0	否
陈卫	否	9	9	8	0	0	否
吴峰	否	9	9	8	0	0	否

吴国明	否	9	9	8	0	0	否
吴青谊	否	9	9	8	0	0	否
陈燕生	是	9	9	8	0	0	否
李广安	是	9	9	8	0	0	否
邵少敏	是	9	9	8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独立董事的工作，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专节对独立董事的履职进行了阐述，明确规定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性、提名、选举和更换程序、特别职权以及公司对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提供的必要条件等内容，为独立董事有效发挥监督作用提供了制度和程序保障。

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日常工作中，积极出席董事会，对会议资料进行认真审阅，主动与公司职能部门沟通，及时了解公司信息，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了十分专业的建议和意见。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密切关注公司审计工作进展，与审计注册会计师和公司董秘、财务总监等公司高层保持必要的联系，及时沟通发现的问题，保守秘密，严防违规行为发生。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设有采购、生产和销售等部门，拥有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人员独立，本公司董事长非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兼任，本公司设有独立行政管理机构，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有一套完整的、系统的管理制度、规章。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的机构独立，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依照各自的职权、职责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的相关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的财务独立，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开设银行帐户并独立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于 2008 年重新梳理和补充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明确了部门职责、业务流程和业绩考核指标。报告期，公司在此基础上依据市场和监管部门要求，修订相关制度，并严格遵守执行，基本形成了涵盖控制目标、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等要素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力求实现公司经营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程序化和规范化。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统筹规划、阶段实施”的原则，2008 年公司基本建立了覆盖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科技研发、对外投资、知识产权、人事行政管理、内部审计等各个业务环节，贯穿公司、各子公司、各部门等各层面的内控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本着与时俱进、精细化管理的宗旨，进一步落实和深化原有规定，明确岗位职责和权限以及考核指标和激励制度，确保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有审计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各个环节开展定期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改进，有效防范了经营决策风险和管理缺陷的发生。公司审计部作为内部审计机构，受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控检查监督工作报告。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审计部对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经济效益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审计委员会对审计部的审计工作予以指导，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其他事宜。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每年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对公司内控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和建议，并形成工作底稿。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公司审计部关于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总结汇报，对内控监督中发现的较为严重的问题进行讨论，提出整改方案，并督促及时落实整改。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会计政策和制度，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规定》等具体管理办法。公司根据审慎原则，定期对应收账款、对外担保和投资、在建工程、关联交易等可能存在潜在损失和违规问题进行核查，第一时间降低和规避风险。此外，公司积极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增强专业知识水平，提高公司财务核算质量。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制度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精细业务流程，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是企业的中坚力量，其素质水平的高低和队伍的稳定性都对公司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方式实施对高管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1）公司对高管人员实行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个人的收入报酬挂钩，年末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完成情况确定其报酬和奖励；（2）公司设立了总经理创新特别奖，对有突出贡献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予以重奖；（3）公司建立了人才的中长期发展规划；（4）公司通过再培训机制，实现管理层整体素质的提高。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 4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009 年工作回顾

2009 年是金融危机全面影响全球经济的一年，公司面临着诸多困难，但公司冷静审势、克服困难，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4,311.23 万元，完成计划目标的 88.39%，比上年的 189,073.64 万元下降 7.81%；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12,047.09 万元，超出计划目标的 116.50%，比上年的 10,245.50 万元上升 17.58%；全面摊薄后每股收益 0.48 元，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32%。全年共销售各类节能灯 2 亿只、各类灯具 1860 万套。

2009 年年度，公司以树立品牌为核心，把握市场变化趋势，迅速应变、主动求变，以“突破一个难点，创新一个亮点”为目标，积极开展六大方面重点工作，取得了以下突破：

1）、从以 OEM 为主向以自主品牌为主的全球化经营的转变初见成效。自 2007 年开始，公司提出必须摆脱以单纯 OEM 为主的经营模式，坚定不移地向以自主品牌为主的国际化经营转变。2009 年，公司蝉联节能照明产品国家采购招投标总分排名第一；越南基地自有品牌在当地排名前三；印度基地实现自有品牌的本地化生产与销售；欧洲公司自有品牌已切入主流市场及渠道；美国公司开始自有品牌运作。公司的产销全球化部署初显雏形、已见成效，对自主品牌的推广意义重大。

2）、从单纯 OEM 出口向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并重发展的转变初见成效。公司自 2008 年开始改革内销模式，从产品、服务、渠道入手，全力扶持国内销售，产品从原来的以室内光源为主开始向商业照明、室内灯具、室外灯具、电工、光环境设计、照明系统综合服务等方面全面拓展，销售渠道也逐步开始纵深与延伸，经过努力，2009 年公司国内销售 55,062.52 万元、比上年增长 88.95%、占销售比例 31.59%，产品经销商已达 3000 余家，为公司今后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市场基础。

3）、专业化分工的生产布局基本形成。根据不同区域市场所要求的不同产品种类和技术要求，目前公司在国内设立了 3 个生产基地，上虞基地生产全系列节能灯、T5、灯具、荧光粉，主要面对中国、亚洲及欧洲市场；鹰潭基地生产节能灯，主要面对全球 OEM 客户；厦门基地生产小型化 T2 节能灯、LED 照明产品，主要面对南北美洲市场。专业化生产布局的基本形成，促进了公司在研发、生产、设计、服务等方面资源的合理配置，2009 年公司研发投入资金 3781.43 万元，完成产品和设备研发项目 7 项，完成了关键设备自动化研发任务，推出了小型化、细管径、可调光、瞬间快亮等光源系列新品，并拓展了高强气体放电灯、开关电气系列等产品领域。

4）、生产模式向全面自动化转变取得实效。公司于 1990 年代初实现连线生产、2003 年实现主要工艺自动生产，2009 年开始向全面自动化生产转变。截至年底，节能灯管全自动设备研发成功，进入全面自动化改造与替代阶段；电子线路已基本实现自动插件与贴片；生产精益化程度持续提高。

5）、迈出从传统照明向新兴 LED 照明跨越的实质步伐。经过数年的潜心研发和精心准备，公司已拥有齐备的 LED 研发团队和产研经验，2009 年公司 LED 照明已经从研发阶段进入中小批量生产并导入市场，产品成功打入欧洲主流超市，中标上海世博会等重点项目，为公司全面拓展 LED 照明业务奠定了良好的研发、生产、市场基础。

6）、供应链战略合作取得实质进展。2009 年，公司投资 51%新设浙江远阳照明有限公司、收购杭州汉光照明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今后还将适时进行增资，以建设成为公司重要原材料玻管及玻壳、高强气体放电灯的供应基地。

2、对过去三年的工作总结

回顾并总结 2007 年—2009 年的工作，董事会认为公司于 2007 年提出并对外宣布主动进入 2-3 年调整期的战略决策是实事求是与正确的。

2007 年，在经历了 2003 年-2006 年几年连续的高速增长后，经过对行业发展格局及变化趋势的认真分析，董事会认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路径应该是稳定—发展—再稳定—再发展之路，当时公司各方面的基础将不能适应未来行业高增长的要求，应当主动放慢速度、夯实基础、改变增长方式，以应对未来行业变局，迎接节能灯替代白炽灯的历史性机遇。

2008 年和 2009 年，公司延续了“夯实长远发展基础、应对行业未来变局”的经营主基调，制定了十年发展规划，强调以树立品牌为核心，以“突破难点，创新亮点”为目标，积极应变与求变，以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详见 2007-2009 年年度报告）。

经过 3 年努力，公司在以上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也正是公司主动放慢速度，加强了在这些方面的工作，保障了公司在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下的稳定，也为今后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3、目前存在的问题

1）、目前产能仍旧不能满足未来市场需求。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都已公布淘汰白炽灯的时间表，全球对节能灯的需求将在 2012 年后大大增加，公司目前产能与未来需求相比，仍然存在很大缺口。LED 照明在未来将成为新兴产品，公司尚未实现规模产业化。

2）、产品线要进一步延伸，要进一步加强针对不同细分市场进行研发和生产工作，灯具品种和比例还需要大幅提升。

3）、业务模式的完善速度还需要加快。产品个性化设计、照明环境设计、系统服务等业务还未能运营中广泛开展，照明整体服务提供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需要在未来大力加强。

4）、自有品牌的营销渠道覆盖面不广泛。国内销售渠道还未普及至中小城镇及县乡一级，不够广泛和深入，不同产品所对应的细分渠道还不充分；国外自有品牌营销渠道方面，还需要在总结已有经验的基础上，向非洲、大洋洲等地区拓展。

4、未来几年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未来几年，公司所面临的持续性机遇是全球对“低碳”与“环保”的共识：

1）、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已经宣布将禁用白炽灯，节能灯将真正开始普及，未来市场替换容量巨大，将为企业带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2）、中国政府高度重视节能减排工作，鼓励并大力推广应用节能灯，有助于公司扩大国内市场份额、提升自有品牌。

3）、随着 LED 技术的不断成熟与进步，LED 用于照明也将逐步成熟和产业化并成为照明产品中的重要内容，将促进公司 LED 照明的发展。

公司面临的挑战是：

1）、全球金融危机导致消费紧缩，以及全球房地产市场的衰退，将影响到照明产品市场的增长；

- 2)、行业规模化、集约化趋势和两极分布格局明显，以停产与并购为特征的行业洗牌开始加快；
- 3)、人民币汇率有可能在 2010 年出现升值，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

5、2010 年公司经营目标

计划 2010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27 亿元，比 2009 年增长 22.03%；营业成本 17.33 亿元，比 2009 年增长 23.00%；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和管理费用合计为 2.47 亿元，比 2009 年增长 19.32%；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1.48 亿元，比 2009 年增长 23.33%。（内销市场广告费投入和公司技术开发费计划与 2009 年持平，此外，预计人民币汇率上升将可能导致汇兑损失增加约 1500 万元）。该计划非公司盈利预测。

6、公司未来十年经营规划

1) 产业方向

继续以照明产业为发展主业，以节能环保照明电器为产品主流，成为照明系统服务提供商。

2) 经营导向

经营模式上要从生产型企业向经营性企业转变；价值导向上要从公司价值导向向顾客价值导向转变；产品结构上要从单一光源为主向多种光源为主、进而向光源、灯具及服务并重转变；市场模式要从 OEM 模式向以自主品牌为主的全球化转变；发展路径要从单一资本经营体向与同行战略合作转变。

3) 十年战略目标

公司将坚持照明产业方向，以“顾客价值最大化”为宗旨，积极应变、主动求变，团结、奋斗、务实、创新，努力在 2018 年实现销售目标 100 亿元，其中：内外销的比例要达到各 50%；外销中自主品牌的比例要达到 60%；灯具占销售总量的比例要达到 50%。努力把阳光建设成为国内乃至国际一流的照明企业。

7、2010 年经营要点

2007 年是公司自我认识的一年，2008 年是公司认识变化的一年，2009 年是公司谋求变化的一年，2010 年则是公司开始变化的一年。2010 年公司要坚持以“实现顾客价值最大化”为宗旨、树立品牌为核心，以产品、设备、技术、管理四大创新为重点，实施“三元化”管理，加强与提高快速应变能力和主动求变执行力，使企业运营高效有序运转，实现公司年度计划目标。

1)、全面推动节能灯产品的升级换代。要以“低碳”与“环保”为方向，牢牢抓住淘汰白炽灯带来的历史机遇，调动资源、保障投入，加快全自动工装的研发与装备进度，迅速扩大小型化、细管径、可调光、快亮、大功率、微汞等节能灯新品的产能，带动公司节能灯产品和整个节能灯产业的升级。

2)、加快产品多元化发展，满足细分市场的需求。要以市场需求指导产销方向，并加强照明环境设计和系统综合服务，加快产品多元化和超越创新，以研发能力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支持产品 and 市场。

3)、改革内部管理体系与机制。实施“三元化”管理,基层要切实抓好基础业务,中层要开展超越性工作,高层要腾出精力专注于思考与布局企业战略,使公司各个层面各司其职;要深入推行内部市场化竞争,以能力为本,激发所有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力。

4)、继续推进与重要原材料供应商和重要客户之间的战略合作。要通过与关键原材料供应商和重要经销商之间的合资、合作,把彼此之间传统、松散的采购贸易关系转变为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经营提供持续、稳定的原材料来源和市场基础。

5)、继续深化精益化管理模式。实施生产布局与制造工艺的改造工程、产品质量稳定与提高工程,将精益化推行至每一个工艺流程和生产环节,精益求精、不断超越,把竞争的核心转向技术的先进与创新、劳动生产率和工作效率的提高、质量的稳定与提升、成本的控制与下降,保障产品的高性价比。

8、公司未来投资计划

公司在最近3年的主要投资方向为:2个新型节能灯扩产项目、LED照明项目。2个新型节能灯扩产项目将在上虞实施,预计项目总投资5.3亿元;LED照明项目将在厦门基地实施,预计总投资4.2亿元。除此外,公司还计划在延伸产业链、进行上下游战略合作等方面视项目具体情况进行适当投资。上述投资的具体金额公司将视产品市场的供需状况确定,所需资金将以资本市场融资、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方式筹集。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 否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 增减(%)
分行业						
照明电器销售	1,722,644,933.25	1,398,402,328.13	18.82	-7.75	-11.51	增加3.44个百分点
分产品						
一体化电子节能灯	1,238,146,789.65	1,032,037,278.87	16.65	-12.11	-13.74	增加1.58个百分点
T5大功率荧光灯及 配套灯具	328,129,300.10	247,392,054.24	24.61	-6.33	-17.05	增加9.76个百分点
特种灯具	124,558,552.80	95,409,723.85	23.40	35.89	37.69	减少1.00个百分点
其他	31,810,290.70	23,563,271.17	25.93	90.12	44.58	增加23.34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产品结构比例为一体化电子节能灯71.87%;T5大功率荧光灯及配套灯具19.05%;特种灯具7.23%;其他1.85%。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亚洲	464,062,325.65	-33.08
非洲	3,078,386.93	-96.73
欧洲	436,275,728.89	10.79
拉丁美洲	184,211,435.62	87.09
北美洲	71,366,990.53	-73.86
大洋洲	13,024,875.77	-44.09
中国	550,625,190.16	88.95
合计	1,722,644,933.55	-7.75

公司目前主要市场占比分别为：亚洲 26.94%、欧洲 25.33%、拉丁美洲 10.69%、北美洲 4.14%、大洋洲 7.6%、非洲 0.18%、中国 31.96%。

报告期内，北美洲和亚洲地区收入大幅下降，主要系受金融危机影响所致；中国地区的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积极响应政府节能减排政策号召，进一步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在完成政府高效照明产品推广任务的同时，不断加快公司销售渠道建设；拉丁美洲的增长主要系公司为应对金融危机对北美业务的影响，加大了对拉丁美洲地区的业务拓展；大洋洲和非洲业务的下降，主要系公司在两个地区长期稳定的客户较少所致，且由于基数较小，故历年间变动幅度较大。

(3) 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数	占总资产比重	年初数	占总资产比重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588,303,215.78	26.74%	569,825,655.84	29.27%	-2.53%
应收账款	440,945,902.08	20.04%	377,883,433.92	19.41%	0.63%
存货	331,183,252.38	15.05%	272,430,135.27	13.99%	1.06%
长期股权投资	104,365,435.01	4.74%	105,427,155.28	5.41%	-0.67%
固定资产	445,828,594.84	20.26%	450,800,843.67	23.15%	-2.89%
在建工程	97,947,021.02	4.45%	57,828,964.49	2.97%	1.48%
应付票据	111,255,723.42	5.06%	91,842,577.58	4.72%	0.34%
应付账款	472,110,713.13	21.46%	332,379,013.37	17.07%	4.39%
长期借款	268,960,812.69	12.22%	53,181,818.15	2.73%	9.49%

注：长期借款比例提高，主要系报告期内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借款增加较多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主要指标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指标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分析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3,500.00	5,074,456.24	-79.44%	主要系股票投资和期货保值合约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2,950,000.00	850,000.00	247.06%	主要系因国内客户增加、付款期延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670,262.26	13,727,471.20	79.71%	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000,000.00	1,000,000.00	1400.00%	主要系厦门子公司注册资金到位，但尚未开始建设，为提高资金闲置收益，购买“建行聚财一号”人民币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97,947,021.02	57,828,964.49	69.37%	主要系厦门生产基地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99,624,633.48	31,554,268.82	215.72%	主要系杭州湾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及厦门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66,956.40	8,769,080.36	54.71%	主要系应收坏账准备、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4,928,700.00	-100.00%	系归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74,300.00	-100.00%	系远期结汇合约履约完毕所致
应付账款	472,110,713.13	332,379,013.37	42.04%	主要系采购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2,644,610.19	10,790,788.25	109.85%	主要系预收国内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2,075,236.48	15,353,474.37	304.31%	主要系欠付子公司上虞市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艾玛巴册能公司股权受让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150,000,000.00	-66.67%	系本年归还了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两年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268,960,812.69	53,181,818.15	405.74%	主要系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7,795.34	-100.00%	子公司未分配利润税率差异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67,727,642.22	110,092,342.60	-38.48%	香港中照向艾玛巴册能购买亚凡尼25%股权，向香港帝丰购买25%上虞森恩浦股权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分析
销售费用	86,475,344.16	51,200,780.02	68.89%	主要系广告费、运输费、内销中标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6,185,748.20	86,942,541.60	33.64%	主要系折旧费、技术开发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133,968.76	18,753,863.77	-77.96%	主要系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1,283,741.34	1,880,142.14	500.15%	主要系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05,057.06	-12,109,091.83	179.32%	系股票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和远期结汇合约履约所致
投资收益	7,487,154.49	1,345,760.29	456.35%	主要系股票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5,299,306.09	25,882,230.72	36.38%	主要系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8,998,867.53	-2,883,510.07	412.08%	系本年度本公司购买子公司亚凡尼公司、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公司和上海森恩浦公司的少数股权，其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83,449.63	132,992,013.64	126.62%	主要系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65,867.84	-140,797,566.40	18.16%	主要系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9,106.23	-14,594,116.95	194.43%	主要系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78,612.31	-14,534,379.40	39.60%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相对稳定, 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毛利率	18.82%	15.38%	增加 3.44 个百分点	主要系新产品比例提高, 同时精益化生产

(5)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前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26,734,967.50	占采购总额比重	14.79%
前五名销售客户金额合计	537,796,400.05	占销售总额比重	30.85%

(6)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上虞市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USD3,000,000.00	节能灯用磁性材料制造、销售	215,823,648.73	157,937,419.37	19,686,532.53
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USD2,480,000.00	荧光材料制造、销售	56,170,188.53	48,701,372.49	2,721,713.92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USD24,889,400.00	生产销售照明产品及元器件	384,472,015.66	182,061,457.52	11,562,924.35
浙江进出口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	照明电器等进出口	90,864,927.29	48,269,894.45	282,338.43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USD3,000,000.00	开发、生产、销售节能荧光灯具	46,066,670.52	34,648,553.61	3,218,003.16
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RMB50,000,000.00	照明电器产品、仪器设备开发、制造、销售、安装	219,155,061.65	122,251,662.66	40,450,512.86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RMB200,000,000.00	节能电光源、照明电器及仪器设备制造	203,719,464.67	191,280,698.78	-6,343,662.92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 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23,628.57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35,747.55
上年同期投资额	-12,118.98
投资额增减幅度(%)	-33.90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照明电器，玻璃管、玻壳研究、生产、销售；照明电器用的玻璃制品销售。 (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凭证经营)	51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节能电光源、照明电器及仪器设备制造；照明电器原材料、电器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前置许可审批项目、国家限制经营及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照明电器及配件的制作、销售，民用照明电器的安装、维修。	100
上虞市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节能灯用磁性材料制造、销售	直接 75%，间接 25%
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荧光材料制造、销售	直接 75%，间接 25%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节能灯的生产及销售	100
阳光美国公司	贸易	100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对子公司投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共计投资 14642.33 万元。其中包括：公司出资 510 万元与自然人李方中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公司根据第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和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有关决定，对全资子公司阳光美国公司和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分别投资 682.72 万元和 1 亿元；根据五届一次董事会有关决定，公司出资 470.72 万元用于支付上海森恩浦 10%股权，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香港中照出资 190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上虞亚凡尼 25%外资股权的部分价款，另出资 1078.89 万元全额支付上虞森恩浦 25%外资股权收购款。

(2) 对合营公司的投资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印度合资公司》的议案，上一会计年度，公司对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已投资共计 1021.02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会决定，继续投资 218.46 万元人民币，总投资约 200 万美元。

(3) 生产性项目

本公司投资 4449.65 万元用于内部增加生产设备及厂房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投资额 1,780.72 万元，目前尚在建设中。

(四)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五届十七次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23 日
五届十六次董事会	2009 年 11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26 日
五届十五次董事会	2009 年 11 月 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6 日
五届十四次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1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五届十三次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10 日
五届十二次董事会	2009 年 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五届十一次董事会	2009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续贷出口卖方信贷人民币贰亿元的议案》		
五届十次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1 日
五届九次董事会	2009 年 2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2 月 27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公司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976.84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2009 年 5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200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共计发放现金红利 9990.7392 万元人民币。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审计委员会自成立以来，由两名独立董事一名董事组成，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并通过召开年度例会和临时会议的方式对公司的日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以及对公司年度审计和信息披露进行监督和核查。现就本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在 2009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方面，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年报准则》要求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本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公司审计工作进度安排等问题进行了及时沟通，并通过电邮、电话等方式探讨和解决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同时督促会计师在约定时间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与审计项目负责人、公司负责人

一起，再次全面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就公司存在的个别重点问题进行逐项讨论，并形成书面记录。

在审议年报的董事会召开前，审计委员会又召开了年度交流会，总结 2009 年工作中的经验和不足，并对年度董事会的全部会议资料进行检查和梳理。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和对公司内控报告核查意见的审核，认为公司聘请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 2009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过程中，能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任务，因此，同意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在日常工作监督方面，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做好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对公司关联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方面的资料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认真仔细地审核，认为公司在 2009 年年报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均符合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规定，独立董事的津贴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逐步建立起公司的股权激励体系。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249,768,48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6 年	14,779,200.00	112,206,083.44	13.17
2007 年	28,819,440.00	112,780,789.54	25.55
2008 年	99,907,392.00	102,455,001.81	97.51

九、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 200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3）《关于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5）《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6）《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7）《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8）《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9）《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10）《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运作，并陆续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专项管理制度》等规范，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及其他经营班子成员在执行职务、履行经营管理职责中勤勉尽责，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也未有任何伤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个别董事由于个人原因，未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发生了违规买卖股票的个人行为，该董事于违规事项发生后向公司作出书面检查并自行辞职。公司对此及时履行了报告义务，并召开专题会议，认真总结，加强学习，以增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高管人员守法守规意识，避免类似行为发生。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季报、半年报、年度报告以及其他文件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09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首发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无募集资金情况，也无募集资金项目在本报告期内使用情况，原募集资金使用都已履行了相关程序。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公司收购资产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科学、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公平交易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法，未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聘请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 证券总 投资比 例(%)	报告期损益 (元)
1	股票	600359	新农开发	1,222,828.13	50,000.00	1,043,500.00	100	-179,328.13
合计				1,222,828.13	/	1,043,500.00	100	-179,328.13

2、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 公司 股权 比例 (%)	期末账 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 所有者 权益变 动(元)	会计 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长城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102,000,000.00	17,000,000	0.82		2,210,000.00		长期 股权 投资	认购
合计	102,000,000.00	17,000,000	/				/	/

3、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买卖方向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买卖	万丰奥威	200,000.00	200,000.00	0	1,174,000	-171,071.52
买卖	浙江龙盛	0	650,000.00	0	5,768,554.41	148,615.97
买卖	康恩贝	200,000.00	873,401.00	0	5,821,517.46	485,006.85
买卖	华北制药	0	50,000.00	0	360,233.60	25,632.73
买卖	沈阳机床	0	100,000.00	0	610,630.88	96,424.83
买卖	海越股份	0	200,000.00	0	1,203,623.80	72,138.80
买卖	蓝星新材	0	100,000.00	0	1,104,673.14	99,718.94
买卖	兰生股份	0	350,000.00	0	5,102,546.94	-208,380.53
买卖	华胜天成	0	276,000.00	0	3,332,026.24	197,396.09
买卖	轻纺城	0	300,000.00	0	2,107,436.98	54,130.78
买卖	长航油运	0	2,650,000.00	0	16,790,310.84	323,867.47
买卖	佛山照明	0	1,865,580.00	0	16,987,287.79	833,028.00
买卖	星湖科技	0	100,000.00	0	410,309.10	106,917.49
买卖	亚宝药业	0	1,203,900.00	0	15,596,105.49	399,879.58
买卖	ST 天桥	0	100,000.00	0	535,039.43	36,424.57
买卖	云南城投	0	70,000.00	0	1,575,358.45	302,060.64
买卖	ST 高新	0	190,000.00	0	984,553.35	100,542.47
买卖	安泰科技	0	1,828,300.00	0	41,432,942.87	1,754,540.44
买卖	陆家嘴	0	244,839.00	0	5,676,880.42	345,141.09
买卖	华微电子	0	450,000.00	0	2,535,571.31	107,732.07
买卖	航天信息	0	50,000.00	0	1,325,136.46	75,151.02
买卖	小天鹅 A	0	100,000.00	0	656,672.94	17,105.93
买卖	法拉电子	0	100,000.00	0	1,100,048.89	50,481.38
买卖	海泰发展	0	100,000.00	0	1,398,949.53	23,974.68
买卖	生益科技	0	200,000.00	0	1,430,076.84	38,736.92
买卖	江淮动力	0	600,000.00	0	3,873,723.77	241,207.22
买卖	海南海药	0	120,000.00	0	1,565,106.47	-150,859.39
买卖	中国人寿	0	280,000.00	0	7,206,623.25	273,662.21
买卖	霞客环保	0	20,000.00	0	138,641.58	760.50
买卖	美利纸业	0	150,000.00	0	1,709,263.22	-176,839.21
买卖	美都控股	0	2,019,025.00	0	15,319,087.79	236,963.29
买卖	新潮创业	0	130,000.00	0	1,863,870.39	162,290.99
买卖	西部矿业	0	250,000.00	0	3,977,408.89	-504,944.18
买卖	凯乐股份	0	280,000.00	0	3,450,421.73	-189,572.78
买卖	益佰制药	0	250,000.00	0	3,008,737.13	-90,700.79
买卖	中油化建	0	375,000.00	0	4,678,576.25	-28,930.60
买卖	芜湖港	0	1,053,150.00	0	6,852,847.95	470,257.68
买卖	常山股份	0	400,000.00	0	1,893,382.84	13,659.86
买卖	浙江东方	0	300,000.00	0	1,932,570.51	719.29
买卖	三特索道	0	130,000.00	0	1,064,986.21	-23,788.55
买卖	深康佳 A	0	500,000.00	0	2,633,479.76	-156,565.25
买卖	ST 欣龙	0	200,000.00	0	979,327.71	19,348.81
买卖	ST 上航	0	200,000.00	0	1,157,788.19	267,295.08
买卖	辽通化工	0	100,000.00	0	956,254.91	-55,559.40
买卖	三普药业	0	325,100.00	0	5,109,195.30	34,718.20
买卖	平高电气	0	220,000.00	0	3,439,096.76	47,141.32

买卖	青岛海尔	0	915,361.00	0	11,707,769.77	432,548.16
买卖	泰豪科技	0	73,400.00	0	919,676.69	173,765.91
买卖	武钢股份	0	450,000.00	0	3,225,417.20	99,803.80
买卖	时代科技	0	283,450.00	0	1,652,090.86	45,070.43
买卖	招商银行	0	200,000.00	0	3,485,632.32	73,616.79
买卖	ST 秦岭	0	80,000.00	0	395,598.62	15,348.31
买卖	远兴能源	0	100,000.00	0	1,113,277.88	-115,935.18
买卖	福耀玻璃	0	1,325,482.00	0	11,427,021.41	340,013.37
买卖	中国太保	0	470,000.00	0	11,515,759.07	176,894.28
买卖	海通证券	0	50,000.00	0	743,773.05	8,804.26
买卖	ST 偏转	0	60,000.00	0	462,404.54	22,129.74
买卖	中天科技	0	358,318.00	0	7,290,730.40	48,260.47
买卖	德美化工	0	40,000.00	0	871,161.27	-63,914.07
买卖	辰州矿业	0	100,000.00	0	2,330,577.97	315,977.03
买卖	万通地产	0	200,000.00	0	2,856,830.30	17,529.88
买卖	德豪润达	0	50,000.00	0	679,163.69	-36,871.86
买卖	深长城	0	150,000.00	0	3,455,570.26	272,885.86
买卖	ST 科龙	0	319,000.00	0	1,776,851.37	116,404.17
买卖	开滦股份	0	100,000.00	0	2,503,689.85	290,266.15
买卖	胜利股份	0	500,000.00	0	5,344,347.21	164,978.44
买卖	科达机电	0	100,000.00	0	1,407,583.07	-34,070.02
买卖	上海电气	0	200,000.00	0	2,304,303.28	147,172.59
买卖	天保基建	0	2,000.00	0	25,142.54	823.66
买卖	光明乳业	0	200,000.00	0	1,564,040.01	26,098.74
买卖	中信国安	0	50,000.00	0	885,260.50	395.65
买卖	中信证券	0	100,000.00	0	3,283,074.60	202,288.40
买卖	西藏矿业	0	175,000.00	0	4,389,730.83	76,492.80
买卖	国电南端	0	30,000.00	0	1,169,103.49	-73,898.16
买卖	金鹰股份	0	370,000.00	0	1,931,733.74	15,827.53
买卖	精工钢构	0	376,189.00	0	3,664,353.61	514,722.72
买卖	风神股份	0	15,500.00	0	192,085.10	-5,278.09
买卖	葛洲坝	0	551,000.00	0	5,907,472.82	388,445.59
买卖	浙江医药	0	120,000.00	0	3,796,460.96	284,309.15
买卖	东北制药	0	40,000.00	0	1,055,691.81	57,502.13
买卖	嘉宝集团	0	450,000.00	0	5,497,118.94	736,806.41
买卖	华邦制药	0	5,000.00	0	172,151.63	9,895.95
买卖	焦点科技	0	20,000.00	0	840,000.00	
买卖	键桥通讯	0	20,000.00	0	376,000.00	
买卖	华仪电气	0	20,000.00	0	320,083.99	17,256.86
买卖	数源科技	0	200,000.00	0	2,633,329.76	-169,500.48
买卖	穗恒运 A	0	227,020.00	0	4,293,579.38	-445,877.36
买卖	航天电子	0	100,000.00	0	1,276,308.75	21,901.25
买卖	华域汽车	0	200,000.00	0	2,094,865.20	63,905.47
买卖	广宇发展	0	200,000.00	0	2,070,038.83	372,740.38
买卖	鲁银投资	0	200,000.00	0	1,742,568.56	156,918.61
买卖	振华科技	0	250,000.00	0	3,331,663.91	58,393.49
买卖	卧龙地产	0	100,000.00	0	1,246,584.19	161,294.99
买卖	东方市场	0	350,000.00	0	2,398,030.55	121,937.11
买卖	江苏索普	0	200,000.00	0	1,900,071.79	95,817.35

买卖	新农开发	0	50,000.00	50,000.00	1,222,828.13	
买卖	国旅联合	0	50,000.00	0	340,026.96	-49,080.77
买卖	科华生物	0	20,000.00	0	462,138.60	-42,684.60
买卖	鄂尔多斯	0	50,000.00	0	716,504.13	-47,401.17
买卖	华盛天成	0	100,000	0	1,257,462.32	65,040.37
买卖	中国石油	140,000	140,000	0	2,632,837.00	-930,625.44
买卖	中国太保	34,000	34,000	0	1,020,000.00	-511,732.64
买卖	*ST 天保	59,752	59,752	0	1,120,569.11	-559,805.09
买卖	运盛实业	172,100	172,100	0	1,316,397.95	-650,781.35
买卖	浙大网新	180,000	180,000	0	2,381,067.66	-1,619,546.26
买卖	青岛海尔	0	400,000	0	5,843,386.33	-102,478.68
买卖	大众交通	0	200,000	0	3,115,269.24	144,192.97
买卖	中华企业	0	260,000	0	4,995,305.78	-451,604.03
买卖	新潮中宝	0	90,000	0	2,147,870.37	19,426.98
买卖	浙江医药	0	100,000	0	2,779,909.25	5,661.63
买卖	胜利股份	0	100,000	0	1,078,430.27	-81,727.67
买卖	顺鑫农业	0	226,750	0	3,524,364.79	114,630.52
买卖	葛州坝	0	583,672	0	6,377,752.76	472,639.64
买卖	亚宝药业	0	100,000	0	1,298,783.49	37,249.93
买卖	浙江龙盛	0	100,000	0	906,169.74	162,359.23
买卖	海虹控股	0	150,000	0	1,471,790.92	243,812.77
买卖	ST 东碳	0	200,000	0	2,621,104.04	79,879.82
买卖	江淮动力	0	300,000	0	2,328,885.83	-90,648.82
买卖	鲁银投资	0	440,000	0	3,950,822.50	373,876.28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339,810.25 元。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是否为 关联交易（如 是，说明 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 则	所涉及的 资产产权 是否已全部 过户	所涉及的 债权债务 是否已全部 转移	该资产贡 献的净利 润占上市 公司净利 润的比例 （%）	关联 关系
栢菱集团 有限公司	杭州汉光 照明有限 公司 50% 股权		13,500,000.00	否	以杭州汉光照明 有限公司 2009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 日的经评估后的 净资产值、评估后 的账外设备以及 栢菱集团增资 30 万美元为作价基 础	否	否		
世纪阳光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上海森恩 浦照明电 器有限公 司 10%	2009-2 -11	4,707,194.67	是	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审计后的 净资产为依据	是	是		控股 股东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灯具	成本加成	34,249,738.83	34,249,738.83		电汇
天津北方五金机电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灯具	市价	6,374.17	6,374.17		电汇
合计				/	/	34,256,113		/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12.16	2,742.61		
合计		3,512.16	2,742.61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598.3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598.3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598.3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	0

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全资子公司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和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975 万元和 6623.35 万元。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1、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原非流通股股东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森洁、陈月明、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吴峰、吴国明一致承诺，其持有的浙江阳光股份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自然人非流通股股东同时担任浙江阳光高管的，仍应遵守其他相关规定； 2、鉴于上虞市沥东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已被注销企业法人资格，其所持有的浙江阳光股份实际属于上虞市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所有，暂未办理过户手续，为不影响股改进程，杭州易安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代其支付 306,753 股对价股份，上虞市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所拥有的股份在法定承诺期满后即可获得流通权； 3、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陈森洁及其关联股东世纪阳光、杭州易安、浙江桢利共同承诺，在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提议并赞同公司以现金方式或送股方式或现金加送股结合方式进行分配，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 4、世纪阳光承诺，愿意根据对价方案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给予 1.88 元现金，总计 7,520,000.00 元。	上述承诺中，承诺(2)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代付的对价股份已于 2005 年 11 月 9 日支付，承诺(4)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05 年 11 月 14 日支付完毕，承诺(3)已于 2006 年 6 月 12 日履行完毕，承诺(1)中除非流通股股东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到期解禁上市外，其他股东继续履行，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相关承诺的事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非流通股股东陈森洁、陈月明、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吴峰、吴国明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集	上述承诺正在履行中，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相关承诺的事项。

	体承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改承诺可上市交易之日起自愿延长锁定至 2013 年 11 月 9 日。	
--	---	--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第三年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但公司个别董事由于个人原因，未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发生了违规买卖股票的个人行为，受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该董事向公司进行了书面检讨，并自行辞去董事职务，同时承诺按照有关规定要求锁定买入的公司股票。公司对此及时履行了报告义务，并召开专题会议，认真总结，加强学习，以增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高管人员守法守规意识，避免类似行为发生。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收购杭州汉光照明有限公司 50%股权的公告、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6 版、《上海证券报》B15 版	2009 年 12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3 版、《上海证券报》B1 版	2009 年 11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1 版、《上海证券报》B25 版	2009 年 11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	《中国证券报》D007 版、《上海证券报》B13 版	2009 年 11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79 版、《上海证券报》B12 版	2009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D064 版、《上海证券报》C125 版	2009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	《中国证券报》C002 版、	2009 年 8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上海证券报》64 版		
关于 2009 年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中标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B05 版、《上海证券报》C13 版	2009 年 6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D003 版、《上海证券报》C10 版	2009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C10 版、《上海证券报》C123 版	2009 年 4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中标 2009 年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6 版、《上海证券报》C73 版	2009 年 4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D064 版、《上海证券报》C147 版	2009 年 4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公司关联方资料往来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报》D113 版、《上海证券报》C133 版	2009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D002 版、《上海证券报》C40 版	2009 年 3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2 版、《上海证券报》C23 版	2009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5 版、《上海证券报》C12 版	2009 年 1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刘泽波、云丽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中准审字（2010）5003 号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阳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浙江阳光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浙江阳光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浙江阳光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泽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云丽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588,303,215.78	569,825,65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	1,043,500.00	5,074,456.24
应收票据	5.3	2,950,000.00	850,000.00
应收账款	5.4	440,945,902.08	377,883,433.92
预付款项	5.5	15,363,649.85	30,806,069.54
应收利息	5.6	451,818.56	994,301.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	24,670,262.26	13,727,471.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	331,183,252.38	272,430,135.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04,911,600.91	1,271,591,523.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	15,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0	104,365,435.01	105,427,155.28
投资性房地产	5.11	17,258,131.12	18,006,362.32
固定资产	5.12	445,828,594.84	450,800,843.67
在建工程	5.13	97,947,021.02	57,828,964.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48,50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4	99,624,633.48	31,554,268.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5	1,712,908.86	1,856,94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6	13,566,956.40	8,769,08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5,303,680.73	675,392,118.68
资产总计		2,200,215,281.64	1,946,983,641.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8		64,928,7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		4,574,300.00
应付票据	5.20	111,255,723.42	91,842,577.58
应付账款	5.21	472,110,713.13	332,379,013.37
预收款项	5.22	22,644,610.19	10,790,788.25
应付职工薪酬	5.23	64,090,888.02	64,630,921.26
应交税费	5.24	43,862,213.93	39,455,956.58
应付利息	5.25	427,522.60	370,863.64
应付股利	5.27	682,820.00	
其他应付款		62,075,236.48	15,353,474.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5.28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7,149,727.77	774,326,595.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9	268,960,812.69	53,181,818.1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30	24,770,000.00	24,77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7,79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730,812.69	78,499,613.49
负债合计		1,120,880,540.46	852,826,20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1	249,768,480.00	249,768,480.00
资本公积	5.32	353,343,207.46	344,314,282.7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33	102,243,197.11	95,210,249.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4	311,127,497.47	299,617,304.4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75,283.08	-4,845,22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011,607,098.96	984,065,090.77
少数股东权益		67,727,642.22	110,092,342.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334,741.18	1,094,157,433.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2,200,215,281.64	1,946,983,641.91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485,273.66	417,288,00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3,500.00	1,806,000.00
应收票据		2,650,000.00	750,000.00
应收账款	13.1	286,664,088.99	156,225,826.29
预付款项		7,639,173.86	21,572,872.05
应收利息		451,818.56	994,301.22
应收股利		682,820.00	
其他应收款	13.2	14,019,551.73	14,359,264.45
存货		148,027,467.74	119,806,176.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3,663,694.54	732,802,440.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	691,399,192.45	575,826,518.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1,774,428.16	319,680,091.94
在建工程		80,139,805.38	57,623,519.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48,50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916,638.07	26,758,829.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9,123.85	3,956,21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8,389,187.91	984,993,677.33
资产总计		1,862,052,882.45	1,717,796,117.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74,300.00
应付票据		83,278,770.00	64,433,108.71
应付账款		313,757,743.43	204,033,372.40
预收款项		31,734,218.27	8,036,491.52
应付职工薪酬		22,460,626.83	25,296,028.98
应交税费		27,853,243.16	34,915,003.93
应付利息		385,022.72	370,863.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2,945,173.86	306,466,403.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2,414,798.27	798,125,57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2,727,272.69	53,181,818.1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4,770,000.00	24,77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497,272.69	77,951,818.15
负债合计		1,049,912,070.96	876,077,39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9,768,480.00	249,768,480.00
资本公积		356,792,337.71	356,792,337.7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243,197.11	95,210,249.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336,796.67	139,947,659.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12,140,811.49	841,718,72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1,862,052,882.45	1,717,796,117.90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合并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43,112,347.13	1,890,736,369.09
其中:营业收入	5.35	1,743,112,347.13	1,890,736,369.09
二、营业总成本		1,635,645,815.90	1,763,258,316.27
其中:营业成本	5.35	1,409,343,139.05	1,594,929,104.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6	8,223,874.39	9,551,884.49
销售费用	5.37	86,475,344.16	51,200,780.02
管理费用	5.37	116,185,748.20	86,942,541.60
财务费用	5.38	4,133,968.76	18,753,863.77
资产减值损失	5.39	11,283,741.34	1,880,142.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	9,605,057.06	-12,109,091.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	7,487,154.49	1,345,76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17,855.34	-1,240,736.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558,742.78	116,714,721.28
加:营业外收入	5.42	35,299,306.09	25,882,230.72
减:营业外支出	5.43	3,852,938.88	5,006,444.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005,109.99	137,590,507.74
减:所得税费用	5.44	26,029,962.95	27,808,854.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975,147.04	109,781,65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470,891.53	102,455,001.81
少数股东损益		9,504,255.51	7,326,651.6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5.45	0.48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5.45	0.48	0.41
七、其他综合收益	5.46	8,998,867.53	-2,883,510.0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8,974,014.57	106,898,14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98,867.53	-2,883,510.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4	1,148,943,204.69	1,249,114,384.32
减:营业成本	13.4	941,799,514.33	1,071,278,490.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48,732.51	8,462,552.18
销售费用		71,198,036.24	35,820,349.28
管理费用		81,248,456.06	63,316,656.29
财务费用		2,650,460.16	13,570,299.03
资产减值损失		7,187,145.10	-7,610,634.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4,971.87	-4,237,3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	9,504,835.82	9,626,744.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310,667.98	69,666,117.01
加:营业外收入		27,484,776.31	21,055,261.70
减:营业外支出		3,829,063.99	4,639,644.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966,380.30	86,081,734.10
减:所得税费用		6,636,903.98	16,260,141.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329,476.32	69,821,592.2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28
六、其他综合收益			12,750,675.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329,476.32	82,572,267.78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1,019,524.51	2,008,610,560.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599,275.04	129,019,683.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	40,030,167.99	57,800,73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0,648,967.54	2,195,430,98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6,879,895.55	1,738,508,78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899,480.74	191,116,16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638,416.97	76,718,67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	86,847,724.65	56,095,34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9,265,517.91	2,062,438,96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83,449.63	132,992,013.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258,451.61	76,843,492.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98,797.63	3,389,52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0,872.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3,2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638,121.30	83,276,274.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966,524.42	133,868,10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1,729,443.72	90,205,740.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	3,308,02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003,989.14	224,073,84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65,867.84	-140,797,566.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233,540.00	114,927,7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	12,596,103.38	15,425,45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729,643.38	150,353,204.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5,383,245.46	50,454,545.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315,504.15	42,156,572.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36,20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698,749.61	164,947,32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9,106.23	-14,594,11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78,612.31	-14,534,37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269,863.25	-36,934,04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582,628.59	515,516,677.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852,491.84	478,582,628.59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18, 282, 296. 72	1, 514, 409, 427. 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 966, 808. 08	82, 162, 455. 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 921, 378. 18	259, 355, 952. 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239, 170, 482. 98	1, 855, 927, 835. 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8, 083, 630. 28	1, 288, 342, 249. 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 949, 403. 67	99, 204, 537. 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 115, 189. 00	47, 533, 281. 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 659, 088. 63	43, 307, 285. 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 117, 807, 311. 58	1, 478, 387, 353. 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 363, 171. 40	377, 540, 482. 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 436, 243. 03	39, 471, 586. 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 845, 633. 42	12, 018, 717. 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 158, 103. 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 439, 979. 50	51, 490, 303. 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 586, 472. 49	91, 800, 008. 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4, 672, 105. 83	274, 782, 245. 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 758, 578. 32	366, 582, 253. 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 318, 598. 82	-315, 091, 949. 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7,220.97	12,929,877.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7,220.97	62,929,877.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454,545.46	50,454,545.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908,164.72	40,415,025.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21,883.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362,710.18	162,191,45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5,489.21	-99,261,576.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00,425.61	-6,946,791.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311,342.24	-43,759,83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976,923.39	375,736,75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665,581.15	331,976,923.39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illegible]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768,480.00	353,343,207.46			102,243,197.11		311,127,497.47	-4,875,283.08	67,727,642.22	1,079,334,741.1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2,129,600.00	344,796,553.60			88,228,090.25		292,064,733.78	-2,443,986.68	89,878,767.54	1,004,653,75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92,129,600.00	344,796,553.60			88,228,090.25		292,064,733.78	-2,443,986.68	89,878,767.54	1,004,653,75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638,880.00	-482,270.81			6,982,159.23		7,552,570.66	-2,401,239.26	20,213,575.06	89,503,674.88
(一) 净利润							102,455,001.81		7,326,651.62	109,781,653.4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82,270.81						-2,401,239.26		-2,883,510.07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2,270.81					102,455,001.81	-2,401,239.26	7,326,651.62	106,898,143.3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86,923.44	12,886,923.4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7,113,076.56	-7,113,076.56
(四) 利润分配	57,638,880.00				6,982,159.23		-94,902,431.15			-30,281,39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6,982,159.23		-6,982,159.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57,638,880.00						-86,458,320.00			-28,819,440.00

的分配										
4. 其他							-1,461,951.92			-1,461,951.9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768,480.00	344,314,282.79			95,210,249.48		299,617,304.44	-4,845,225.94	110,092,342.60	1,094,157,433.37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768,480.00	356,792,337.71			95,210,249.48		139,947,659.98	841,718,72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9,768,480.00	356,792,337.71			95,210,249.48		139,947,659.98	841,718,72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7,032,947.63		-36,610,863.31	-29,577,915.68
（一）净利润							70,329,476.32	70,329,476.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0,329,476.32	70,329,476.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032,947.63		-106,940,339.63	-99,907,392.00
1．提取盈余公积					7,032,947.63		-7,032,947.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907,392.00	-99,907,392.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768,480.00	356,792,337.71			102,243,197.11		103,336,796.67	812,140,811.4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2,129,600.00	344,041,662.19			88,228,090.25		163,566,546.95	787,965,89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2,129,600.00	344,041,662.19			88,228,090.25		163,566,546.95	787,965,89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7,638,880.00	12,750,675.52			6,982,159.23		-23,618,886.97	53,752,827.78
（一）净利润							69,821,592.26	69,821,592.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2,750,675.52						12,750,675.5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750,675.52					69,821,592.26	82,572,267.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7,638,880.00				6,982,159.23		-93,440,479.23	-28,819,44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982,159.23		-6,982,159.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7,638,880.00						-86,458,320.00	-28,819,44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768,480.00	356,792,337.71			95,210,249.48		139,947,659.98	841,718,727.17

法定代表人：陈森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梅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7]72 号文批准，由浙江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由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330000000009109，原注册资本 RMB8,316 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83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0 年 6 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股本增至 12,316 万股；根据 2006 年 5 月 12 日、2007 年 4 月 16 日和 2008 年 3 月 25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注册资本已变更至人民币 24,976.84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 24,976.848 万股。本公司住所：浙江省上虞市百官镇凤山路 485 号。

本公司属照明电器行业，经营范围：节能电光源、照明电器及其仪器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照明电器原辅材料、电器设备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和对外经济合作业务。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子节能灯、T5 及配套灯具、特种灯具等。

附注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2.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2.3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合并成本。

2.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了抵销；对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2.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2.8.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2.9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2.9.1 金融工具的分类方法

公司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9.2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0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 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力转移给另一方；

(2)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虽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对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则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代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之和。

2.11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13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1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2.14.1 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14.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应收账款 2,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 100 万元以上。

2.1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账龄 3 年以上），按 50%-100%计提坏账准备。

2.14.4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按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按应收款项的账龄计提。其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5%
1 年~2 年	10%
2 年~3 年	15%

2.15 存货核算方法

2.15.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委托代销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 产成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若已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回升或处置该项存货，则相应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2.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2.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16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2.16.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16.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其中: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按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跟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16.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2.16.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2.18 固定资产确认、分类、计价及折旧方法

2.18.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8.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2.18.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2.18.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7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2.18.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9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2.19.1 在建工程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房屋建筑物建造工程、机器设备安装工程、机器设备维修工程及其他工程。

2.19.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与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和外币折算差额，在该项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计入该项资产成本。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9.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0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资本化期间、暂停资本化期间以及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资本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资本化。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

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计算确定。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21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2.21.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公司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活动；包括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以及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

本公司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支出。包括：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支出；含新技术的工具、夹具、模具和冲模的设计支出；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支出；新的或改造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所选定的替代品的设计、建造和测试支出等。开发阶段支出除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并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可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1.2 无形资产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摊销年限如下：

(1) 法律有规定的按法律规定年限摊销；合同有规定的按合同规定年限摊销；法律、合同两者均有规定的按其中较短年限摊销；

(2)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摊销。

2.21.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2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2.23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则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2.24.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24.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24.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5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获政府补助系与收益相关的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补贴、奖励资金等，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2.26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1)本公司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应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若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则转回减记的金额。

附注 3、税项

3.1 主要税种和税率

(1)增值税：产品销售收入除自营出口销售收入外按 17%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交纳。自营出口销售收入按“免、抵、退”办法，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2)营业税：按房租收入的 5%计交；

(3)房产税：按房屋原值扣除 30%的余值依 1.2%或以房租收入的 12%计交；

(4)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当期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的 5%-7%计交；

(5)教育费附加等其他税费：按公司所在地财政、税务部门的有关规定计交；

(6)企业所得税：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2 税收优惠

(1)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浙科发高〔2008〕314 号《关于认定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 309 家企业为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母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08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的比例计交；

(2)上虞阳光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享受在沿海经济开发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年减半计交企业所得税，该项税收优惠本年度业已到期；

(3)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所得税按 15%的比例计交。

附注 4、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4.1 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凤山路 127 号	制造	USD24,889,400.00	生产销售照明产品及元器件	105,000,000.00		75%	75%	是
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新建大厦 15 楼	制造销售	RMB50,000,000.00	照明电器及配件的制造、销售	50,000,000.00		100%	100%	是
浙江阳光进出口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市百官镇凤山路 129 号	进出口	RMB20,000,000.00	照明电器等进出口	24,120,942.78		100%	100%	是
浙江阳光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市百官镇凤山路 127 号	制造安装	RMB70,000,000.00	照明电器产品及仪器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钢管杆的生产和销售	70,000,000.00		直接 53.43% 间接 46.57%	100%	是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经济开发区通江路	制造	USD3,000,000.00	开发、生产、销售节能荧光灯具	12,415,236.56		50%	100%	是
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舜杰东路 366 号	制造	USD2,480,000.00	荧光材料制造、销售	20,059,052.00		直接 75% 间接 25%	100%	是
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余江县工业园区	制造	RMB50,000,000.00	照明电器产品及仪器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照明系统的设计安装。	50,000,000.00		直接 90% 间接 10%	100%	是
上虞阳光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沥海工业区团结闸北	制造	USD3,000,000.00	节能灯用磁性材料制造、销售	89,800,155.91		直接 75% 间接 25%	100%	是
阳光(越南)公司		越南海防节永念工业园	制造	USD1,000,000.00	节能灯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其他灯具的生产、销售	3,100,992.62		100%	100%	是
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贸易	USD2,600,000.00	进口贸易、信息技术服务	19,277,180.00		100%	100%	是
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贸易	USD2,500,000.00	进口贸易、信息技术服务	18,328,750.00		间接 100%	100%	是
上虞市森恩浦塑模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曹娥街道通江中路 210 号	制造	USD2,600,000.00	制造、塑料制品、五金件销售;自产产品	19,057,480.00		间接 100%	100%	是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中路29号	制造	RMB200,000,000.00	节能电光源、照明电器及仪器设备制造；照明电器原材料、电器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0,000,000.00		100%	100%	是
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		比利时	贸易	EUR550,000.00	照明电器销售网络拓展、兼具仓储、物流、配送、售后服务	4,158,421.47		直接85% 间接15%	100%	是
阳光美国公司		美国	贸易	USD1,000,000.00	节能电光源、照明电器及仪器设备制造的开发、制造、销售；照明电器、技术及生产所需的原辅料和设备的销售及进出口国际业务、国际贸易等	6,827,200.00		100%	100%	是
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	制造	RMB10,000,000.00	照明电器、玻璃管、玻壳研究、生产、销售、照明电器用的玻璃制品销售	5,100,000.00		51%	51%	是

4.2 持股比例未达 50%以上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全 称	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原因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50	根据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其财务政策和经营政策由本公司决定。

4.3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

子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备 注
阳光美国公司	6,827,200.00		新设
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9,975,512.32	-24,487.68	新设

4.4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子公司取得方式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45,515,364.38			投资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17,324,276.80			投资
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4,888,001.04			投资

4.5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了境外经营实体阳光（越南）公司、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和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阳光美国公司，其财务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的处理方法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越南盾:人民币=2850:1、美元:人民币=1:6.8282、欧元:人民币=1:9.7971)，所有者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越南盾:人民币≈2703:1、美元:人民币≈1:6.8314、欧元:人民币≈1:9.8000)；

按照上述(1)、(2)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

附注 5、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67,999.06		167,999.06	100,457.78		100,457.78
越盾	184,155,561.32	2850:1	64,615.99	116,372,431.70	2555:1	45,546.94
小 计			232,615.05			146,004.7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19,216,406.18		519,216,406.18	436,103,924.79		436,103,924.79
美元	3,229,460.02	1:6.8282	22,051,398.91	2,686,907.14	1:6.8346	18,363,935.54
欧元	392,539.13	1:9.7971	3,845,745.11	566,346.36	1:9.659	5,470,339.49
港币	117,283.70	1:0.8805	103,268.30			
越盾	11,966,153,746.00	2850:1	4,198,650.44	5,522,234,482.10	2555:1	2,161,344.22
小 计			549,415,468.94			462,099,544.0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8,655,131.79		38,655,131.79	107,580,107.08		107,580,107.08
小 计			38,655,131.79			107,580,107.08

合 计			588,303,215.78			569,825,655.84
-----	--	--	----------------	--	--	----------------

(1)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存出投资款 12,204,407.85 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450,723.94 元;

(2) 年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22,019,433.66 元;

(3) 年末货币资金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外, 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43,500.00	5,074,456.2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年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其 他		
合 计	1,043,500.00	5,074,456.24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79.44%, 主要系股票投资和交易性期货合约减少所致。

5.3 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950,000.00	850,000.00
合 计	2,950,000.00	850,000.00

(1)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质押、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情况;

(2)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3) 应收票据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2.47 倍, 主要系因国内客户增加、付款期延长所致。

5.4 应收账款

5.4.1 应收账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24,579,809.17	47.29	11,545,132.10	5%-10%	270,070,378.92	66.31	13,503,518.95	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0,262,085.40	2.16	9,673,669.94	50%-100%	9,902,839.89	2.43	8,926,235.34	50%-1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40,037,497.39	50.55	12,714,687.84	5%-15%	127,332,825.92	31.26	6,992,856.52	5%-15%
合 计	474,879,391.96	100.00	33,933,489.88		407,306,044.73	100.00	29,422,610.81	

5.4.2 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445,209,120.48	93.75	22,286,499.31	5%	389,482,593.76	95.62	19,521,941.76	5%
1年至2年	18,348,014.72	3.86	1,814,294.92	10%	4,273,159.02	1.05	427,315.90	10%
2年至3年	1,060,171.36	0.22	159,025.71	15%	3,647,452.06	0.90	547,117.81	15%
3年以上	10,262,085.40	2.17	9,673,669.94	50%-100%	9,902,839.89	2.43	8,926,235.34	50%-100%
合 计	474,879,391.96	100.00	33,933,489.88		407,306,044.73	100.00	29,422,610.81	

5.4.3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5,742,520.39	2,787,126.02	5%	信用期内
飞利浦印度尼西亚电子有限公司	44,975,989.06	2,248,799.45	5%	信用期内
飞利浦灯具(上海)有限公司	34,943,160.45	1,747,158.02	5%	信用期内
飞利浦英国电子有限公司	33,489,073.44	1,674,453.67	5%	信用期内
飞利浦波兰照明有限公司	28,003,004.08	1,400,150.20	5%	信用期内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7,426,061.75	1,687,444.74	5%-10%	部分已逾期 3 个月
合 计	224,579,809.17	11,545,132.10		

5.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3 年以上	10,262,085.40	50%-100%	9,673,669.94	9,902,839.89	50%-100%	8,926,235.34
合 计	10,262,085.40	50%-100%	9,673,669.94	9,902,839.89	50%-100%	8,926,235.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以账龄较长(3 年以上)为标准确定。

5.4.5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5.4.6 本年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5.4.7 本年核销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小客户货款	869,245.12	账龄较长,且多次催收未果	否
合 计	869,245.12		

5.4.8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5.4.9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飞利浦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42,520.39	一年以内	11.74
飞利浦印度尼西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75,989.06	一年以内	9.47
飞利浦灯具(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43,160.45	一年以内	7.36
飞利浦英国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89,073.44	一年以内	7.05
飞利浦波兰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3,004.08	一年以内	5.90

5.4.10 关联方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7,426,061.75	5.78
合 计		27,426,061.75	5.78

5.4.11 外币应收账款

外币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USD	46,371,890.30	6.8282	316,636,541.35	46,200,783.63	6.8346	315,763,875.80
HKD	14,053.40	0.8805	12,374.02	14,053.40	0.8819	12,393.69

EUR	2,670.00	9.7971	26,158.26	516,391.48	9.659	4,987,825.31
VND	16,422,854,088.00	1/2850	5,762,404.94	16,074,407,502.60	1/2555	6,291,353.23

5.5 预付账款

5.5.1 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9,631,840.11	62.69%	29,276,367.16	95.04%
1年至2年	4,806,448.57	31.29%	1,513,702.38	4.91%
2年至3年	909,361.17	5.92%	16,000.00	0.05%
3年以上	16,000.00	0.10%		
合 计	15,363,649.85	100.00%	30,806,069.54	100.00%

5.5.2 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浩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58,300.00	一年以内	供货方发票未到
UNIVERSAL LIGHTING	非关联方	1,492,622.67	1-2 年	供货方发票未到
飞利浦 PHILIPS	非关联方	837,465.28	1-2 年	供货方发票未到
诸城市瑞华精密机械厂	非关联方	802,820.00	一年以内	供货方发票未到
上海本邦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一年以内	供货方发票未到
合 计		7,391,207.95		

5.5.3 年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5.4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

项 目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UNIVERSAL LIGHTING	1,492,622.67	供货方发票未到
飞利浦 PHILIPS	837,465.28	供货方发票未到
怡锋工业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495,000.00	供货方发票未到
韩国 FEELUX CO LTD	465,357.67	供货方发票未到

5.5.5 预付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47.96%,主要系 MRT System International AB(MRT 公司)和松下电器机电(上海)有限公司及温岭市电子设备厂已交付设备所致。

5.5.6 外币预付款项

外币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USD	437,223.06	6.8282	2,985,446.50	1,140,157.41	6.8346	7,792,519.83
EUR	9,754.78	9.7971	95,568.56	569,421.00	9.659	5,500,037.44
VND	956,322,000.00	1/2850	335,551.58	2,206,217,997.55	1/2555	863,490.41

5.6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994,301.22	451,818.56	994,301.22	451,818.56
合 计	994,301.22	451,818.56	994,301.22	451,818.56

(1)无逾期利息。

(2) 应收利息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54.56%，主要系收回上年利息所致。

5.7 其他应收款

5.7.1 其他应收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5,409,259.74	57.17	140,401.05	5%	8,259,633.12	45.55	199,747.41	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591,833.53	5.91	1,403,330.47	50%-100%	3,955,704.01	21.81	3,776,808.46	50%-1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9,950,985.07	36.92	738,084.56	5%-15%	5,918,998.18	32.64	430,308.24	5%-15%
合 计	26,952,078.34	100.00	2,281,816.08		18,134,335.31	100.00	4,406,864.11	

5.7.2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22,588,467.56	83.81%	498,617.07	5%	11,662,791.21	64.32%	367,122.82	5%

1年至2	654,988.63	2.43%	62,301.87	10%	2,288,863.76	12.62%	228,886.38	10%
2年至3	2,116,788.62	7.85%	317,566.67	15%	226,976.33	1.25%	34,046.45	15%
3年以	1,591,833.53	5.91%	1,403,330.47	50%-100%	3,955,704.01	21.81%	3,776,808.46	50%-100%
合 计	26,952,078.34	100.00%	2,281,816.08		18,134,335.31	100.00%	4,406,864.11	

5.7.3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应收补贴款	12,601,238.74			应收出口退税
福建省永泰建筑工程公司	2,808,021.00	140,401.05	5%	信用期内
合 计	15,409,259.74	140,401.05		

5.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3 年以上	1,591,833.53	50%-100%	1,403,330.47	3,955,704.01	50%-100%	3,776,808.46
合 计	1,591,833.53	50%-100%	1,403,330.47	3,955,704.01	50%-100%	3,776,808.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账龄较长(3 年以上)为标准确定。

5.7.5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7.6 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7.7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往来款	2,112,587.39	账龄较长,且多次催收未果	否
个人借款	425,464.17	账龄较长,且经办人已离开公司	否
合 计	2,538,051.56		

5.7.8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7.9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性质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应收补贴款	出口退税	12,601,238.74	一年以内	46.75
福建省永泰建筑公司	施工单位暂借	2,808,021.00	一年以内	10.42

上虞鑫鑫玻管厂	水电费	810,067.87	一年以内	3.01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驻上虞办事处	保证金	709,000.00	一年以内	2.63
杭州纬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定金	500,000.00	一年以内	1.86
合 计		17,428,327.61		64.67

5.7.10 其他应收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48.62%，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5.7.11 外币其他应收款

外币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USD	21,248.99	6.8282	145,092.35	124,074.18	6.8346	847,997.39
EUR	16,847.32	9.7971	164,608.42	58,757.24	9.659	567,536.18
VND	2,389,067,958.00	1/2850	838,269.46	3,879,664,763.45	1/2555	1,518,459.79

5.8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5.8.1 存货类别

类 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721,617.11	7,008,806.40	115,712,810.71	93,023,930.55	2,633,810.92	90,390,119.63
低值易耗品	441,661.63		441,661.63	204,519.55		204,519.55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97,510,655.08	3,523,864.51	93,986,790.57	108,892,626.24	3,312,286.88	105,580,339.36
在产品	51,861,348.83	1,793,512.16	50,067,836.67	36,420,493.45	1,472,117.85	34,948,375.60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19,196,746.62		19,196,746.62			
自制半成品	45,629,831.36	823,284.73	44,806,546.63	36,293,947.54	404,593.78	35,889,353.76
委托加工物资	6,970,859.55		6,970,859.55	5,417,427.37		5,417,427.37
合 计	344,332,720.18	13,149,467.80	331,183,252.38	280,252,944.70	7,822,809.43	272,430,135.27

5.8.2 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其他	
原材料	2,633,810.92	4,712,561.28		337,565.80	7,008,806.40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3,312,286.88	973,257.63		761,680.00	3,523,864.51
在产品	1,472,117.85	321,394.31			1,793,512.16
自制半成品	404,593.78	418,690.95			823,284.73
合 计	7,822,809.43	6,425,904.17		1,099,245.8	13,149,467.80

5.8.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转回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元器件老化、性能下降	本期未转回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款式陈旧	本期未转回	
在产品	设计标准变更	本期未转回	
自制半成品	设计标准变更	本期未转回	

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牛投资保障型财产保险			1,000,000.00	
“建行聚财一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1,000,000.00	

5.9.1 年末持有至到期投资无减值情况。

5.9.2 持有至到期投资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4 倍,系本期购买“建行聚财一号”人民币理财产品所致。

5.9.3 “建行聚财一号”人民币理财产品已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收回。

5.10 长期股权投资

5.10.1 对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印度	KrishanMehta	制造	卢比 16000 万元 (约合 400 万美元)	50%	5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9,996,978.52	40,751,489.96	19,245,488.56	41,050,492.95	-1,723,926.01

5.10.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0.00	96,457,687.47		96,457,687.47
合 计	102,000,000.00	96,457,687.47		96,457,687.47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82%	0.82%			2,210,000.00

5.10.3 按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6,457,687.47		96,457,687.47	96,457,687.47		96,457,687.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7,907,747.54		7,907,747.54	8,969,467.81		8,969,467.81
合 计	104,365,435.01		104,365,435.01	105,427,155.28		105,427,155.28

5.11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3,619,498.16			23,619,498.16
二、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5,613,135.84	748,231.20		6,361,367.04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18,006,362.32			17,258,131.1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18,006,362.32			17,258,131.12

投资性房地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情况。

5.12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账面原值合计	657,028,076.32	40,809,058.29	8,829,566.94	689,007,567.67
房屋建筑物	342,392,432.31	1,587,979.02		343,980,411.33
机器设备	276,949,602.73	31,521,063.15	8,739,684.36	299,730,981.52
电子设备	14,222,875.93	4,394,723.23	84,927.00	18,532,672.16
运输设备	21,218,316.54	2,930,448.77	4,955.58	24,143,809.73
其他设备	2,244,848.81	374,844.12		2,619,692.93
累计折旧合计	203,685,674.05	41,573,107.30	4,621,367.12	240,637,414.24
房屋建筑物	54,826,344.06	10,807,687.92		65,634,031.98

机器设备	128,915,480.59	25,099,552.03	4,540,149.47	149,474,883.15
电子设备	7,980,477.99	2,022,733.58	80,680.65	9,922,530.92
运输设备	10,311,237.83	3,223,996.55	537.00	13,534,697.38
其他设备	1,652,133.58	419,137.22		2,071,270.80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3,342,402.27			448,370,153.44
房屋建筑物	287,566,088.25			278,346,379.35
机器设备	148,034,122.14			150,256,098.37
电子设备	6,242,397.94			8,610,141.24
运输设备	10,907,078.71			10,609,112.35
其他设备	592,715.23			548,422.13
减值准备合计	2,541,558.60			2,541,558.60
房屋建筑物	2,541,558.60			2,541,558.60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0,800,843.67			445,828,594.84
房屋建筑物	285,024,529.65			275,804,820.75
机器设备	148,034,122.14			150,256,098.37
电子设备	6,242,397.94			8,610,141.24
运输设备	10,907,078.71			10,609,112.35
其他设备	592,715.23			548,422.13

(1)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0,933,428.05 元。

(2)年末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09,746,242.67 元，抵押情况如下：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72467 号	13150. 30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72471 号	12293. 65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72470 号	7449. 75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72469 号	9867. 65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72468 号	9867. 65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58180 号	4638. 84
	1617. 72
	1473. 15
	187. 44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45488 号	7076. 15
	4074. 30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45489 号	8073.15
	4074.30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45490 号	7067.15
	4074.30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45491 号	8073.15
	4074.30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45492 号	12082.98
上虞市房权证曹娥街道字第 00145493 号	12082.98
余房权证 2007 公字第 826-829、876-877 号	34623.49

(3)年末固定资产中,无融资租赁租入、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暂时闲置、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13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20,414,663.38		20,414,663.38	7,682,978.50		7,682,978.50
110V-体化电子灯项目	52,874,140.77		52,874,140.77	48,893,726.99		48,893,726.99
塘渣回填平整工程				1,252,259.00		1,252,259.00
21#厂房	3,252,653.18		3,252,653.18			
杭州湾园区厂房	3,598,348.05		3,598,348.05			
厦门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17,807,215.64		17,807,215.64			
合 计	97,947,021.02		97,947,021.02	57,828,964.49		57,828,964.49

5.13.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变动情况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设备安装工程		7,682,978.50	27,415,783.29	20,398,258.30		20,414,663.38	自筹	
110V-体化电子灯项目	299,900,000.00	48,893,726.99	10,229,743.42	535,169.75		52,874,140.77	自筹	
塘渣回填平整工程		1,252,259.00			1,252,259.00		自筹	
21#厂房			3,252,653.18			3,252,653.18	自筹	
杭州湾园区厂房			3,598,348.05			3,598,348.05	自筹	
厦门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17,807,215.64			17,807,215.64	自筹	
合 计		57,828,964.49	62,303,743.58	20,933,428.05	1,252,259.00	97,947,021.02		

5.13.2 在建工程年初数、年末数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5.13.3 在建工程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69.37%，主要系厦门生产基地投入增加所致。****5.14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价合计	37,637,686.18	69,235,676.67		106,873,362.85
百官镇土地使用权	5,579,404.41			5,579,404.41
沥东镇土地使用权	684,343.70			684,343.70
上虞市经济开发区土地使用权	2,845,232.19			2,845,232.19
上虞市经济开发区土地使用权	22,999,845.00			22,999,845.00
余江土地使用权	4,960,000.00			4,960,000.00
软件系统	568,860.88	336,048.87		904,909.75
商标费		363,130.00		363,130.00
杭州湾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		14,294,837.00		14,294,837.00
厦门土地使用权		54,241,660.80		54,241,660.80
累计摊销额合计	6,083,417.36	1,165,312.01		7,248,729.37
百官镇土地使用权	1,476,296.12	106,344.12		1,582,640.24
沥东镇土地使用权	294,267.61	21,670.92		315,938.53
上虞市经济开发区土地使用权	881,816.23	49,293.00		931,109.23
上虞市经济开发区土地使用权	3,172,064.68	443,078.88		3,615,143.56
余江土地使用权	213,229.68	99,200.04		312,429.72
软件系统	45,743.04	66,169.77		111,912.81
商标费		13,048.06		13,048.06
杭州湾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		95,298.92		95,298.92
厦门土地使用权		271,208.30		271,208.30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554,268.82			99,624,633.48

(1)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7,904,532.29 元，抵押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使用权面积 (m ²)
上虞市国用 (2008) 第 03608920 号	27808. 90
上虞市国用 (2008) 第 03608921 号	21147. 20
上虞市国用 (2008) 第 03608922 号	9778. 50
上虞市国用 (2004) 第 03603845 号	61655. 00
上虞市国用 (2008) 第 03608923 号	75218. 30
余国用 (2005) 第 G-1-9、余国用 (2007) 第 G-1-16	333333. 33

(2)无形资产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84 倍，主要系杭州湾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及厦门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5.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摊销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765,841.55		605,431.44		1,160,410.11	
其他	91,102.17	470,584.08	9,187.50		552,498.75	
合 计	1,856,943.72	470,584.08	614,618.94		1,712,908.86	

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576,654.59	4,636,218.14
存货跌价准备	2,085,690.80	1,313,101.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0,300.77	381,233.79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741,023.20	196,699.12
可抵扣亏损	2,676,387.82	852,580.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6,899.22	703,101.95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86,145.00
小 计	13,566,956.40	8,769,08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子公司未分配利润税率差异		547,795.34
小 计		547,795.34

可抵扣亏损到期年度及对应金额

到期年度	对应金额
2013	852,580.89
2014	1,823,806.93
合 计	2,676,387.82

5.17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33,829,474.92	5,793,127.72		3,407,296.68	36,215,305.96
2、存货跌价准备	7,822,809.43	6,425,904.17		1,099,245.80	13,149,467.8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41,558.60				2,541,558.60
8、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1、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商誉减值准备					
14、其 他					
合 计	44,193,842.95	12,219,031.89		4,506,542.48	51,906,332.36

5.18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4,928,7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64,928,700.00

短期借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系归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5.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负债(远期结汇合约)		4,574,300.00
合 计		4,574,3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系远期结汇合约履约完毕所致。

5.20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1,255,723.42	91,842,577.58
合 计	111,255,723.42	91,842,577.58

(1)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应付票据 111,255,723.42 元；

(2)年末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3)年末应付票据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票据情况。

5.21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年末数为 472,110,713.13 元，年初数 332,379,013.37 元。

(2)年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 注
温岭市电子设备厂	3,355,888.02	尚未结算	
IDA.TRADING.COMPANY	963,650.21	尚未结算	
大连宇宙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	尚未结算	
南通飞鹰电子有限公司	463,074.00	尚未结算	
泉州瑞森电源有限公司	464,535.00	尚未结算	
苏州蓝海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97,000.00	尚未结算	
合 计	6,044,147.23	尚未结算	

(4)应付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42.04%，主要系采购增加所致。

(5)外币应付账款

外币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USD	363,981.75	6.8282	2,485,340.19	425,955.33	6.8346	2,911,234.30
EUR	148,939.19	9.7971	1,459,172.17			
合 计			3,944,512.36			2,911,234.30

5.22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年末数为 22,644,610.19 元，年初数 10,790,788.25 元。

(2)年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年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 注
印尼 C.V GLODEN(ELITECH)	300,918.77	尚未结算	
FEELUX Lighting Co.Ltd(韩国碧陆斯)	118,752.71	尚未结算	
合 计	419,671.48		

(5)预收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1 倍,主要系预收国内货款增加所致。

(6)外币预收账款

外币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USD	1,492,008.99	6.8282	10,187,735.78	642,711.03	6.8346	4,392,672.81
EUR	14,654.60	9.7971	143,572.58	5,523.00	9.659	53,346.66

5.23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734,777.03	149,753,272.55	149,604,658.19	35,883,391.39
二、职工福利费	11,997,807.09	8,201,242.89	7,296,914.24	12,902,135.74
三、社会保险费	758,153.33	5,523,119.71	5,559,680.07	721,592.97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140,183.81	1,160,272.20	2,716,688.09	14,583,767.92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 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64,630,921.26	164,637,907.35	165,177,940.59	64,090,888.02

年末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预计发放时间为下一会计年度。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工资。

5.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5,921,048.71	-4,511,366.08
营业税	207,435.40	238,905.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1,035.98	1,881,198.48
房产税	2,074,892.96	1,596,041.60
粮食附加税	3,481,009.01	3,481,009.01
企业所得税	28,940,578.79	24,519,463.36
个人所得税	81,258.48	62,405.16
印花税	163,627.46	114,839.83
土地使用税	4,388,844.78	3,434,769.14
车船使用税	280.00	280.00
教育费附加	4,787,459.26	4,768,829.16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1,803,933.18	1,324,109.68
兵役义务费	138,226.97	138,226.97
应交企业管理费	637,182.92	637,182.92
农业发展基金	1,399,154.16	1,399,154.16
科技发展基金	166,919.50	166,919.50
税务促产基金	161,299.24	161,299.24
河道管理费	124.55	124.55
关税		42,564.22
合 计	43,862,213.93	39,455,956.58

5.25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借款利息	427,522.60	370,863.64
合 计	427,522.60	370,863.64

5.26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超过 1 年末支付原因
FEELUX Lighting Co.Ltd (韩国碧陆斯)	682,820.00		
合 计	682,820.00		

5.2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为 62,075,236.48 元，年初数 15,353,474.37 元。

(2)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上虞市沥海镇后郭渎村经济联合社	3,107,078.31	对方未催收	
重庆塑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对方未催收	
中航技深圳公司	131,284.05	对方未催收	
沥海农发基金管理小组	100,000.00	对方未催收	
合 计	3,838,362.36		

(5) 年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容或性质	备 注
艾玛巴册能公司	12,348,831.93	股权受让款	

上虞市沥海镇后郭渎村经济联合社	3,107,078.31	往来款	
浙江阳光集团工会委员会	3,700,912.32	应付未付工会经费	
重庆塑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往来款	
合 计	19,656,822.56		

(6)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3.04 倍，主要系欠付子公司上虞市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艾玛巴册能公司股权受让款所致。该项股权受让交易额为 31,484,186.72 元，已付款 19,135,354.79 元，尚欠 12,348,831.93 元。

(7) 外币其他应付款

外币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USD	3,518.22	6.8282	24,023.11	774.00	6.8346	5,289.98
EUR	7,061.11	9.7971	69,178.40	7,435.02	9.659	71,814.86
VND	24,232,491.00	1/2850	8,502.63	35,552,288.45	1/2555	13,914.79

5.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66.67%，系本年归还了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两年期借款所致。

5.29 长期借款

5.29.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68,960,812.69	3,181,818.15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合 计	268,960,812.69	53,181,818.15

5.29.2 长期借款金额前五名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 止日	币种	年利 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外币 金额	折合人民币

上虞市财政资金 结算拨付中心	2006-3-15		人民币	3.09%		2,727,272.69		3,181,818.15
中国进出口银行 浙江分行	2009-11-10	2011-11-10	人民币	3.51%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浙江分行	2009-9-28	2011-9-28	人民币	3.51%		5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浙江分行	2009-2-27	2011-2-20	人民币	3.51%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香 港分行	2009-6-10	2011-6-10	美元	浮动 利率	9,700,000.00	66,233,540.00		
合 计						268,960,812.69		53,181,818.15

(1)上虞市财政资金结算拨付中心借款系上虞市财政局依据浙江省财政厅浙财基[1999]83号文的规定,向本公司发放的用于T5大功率节能荧光灯及配套灯具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之国债转贷资金。

(2)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借款1亿元,系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详见附注5.12和5.14。

(3)长期借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4.06倍,主要系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借款增加所致。

5.30 专项应付款

种 类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T5 大功率节能荧光灯及配套灯具产业化拨款	14,470,000.00			14,470,000.00
国债环保节能型项目拨款	10,300,000.00			10,300,000.00
合 计	24,770,000.00			24,770,000.00

T5 大功率节能荧光灯及配套灯具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拨款系经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高技[1998]2171号文批准拨入,原拨入金额 15,000,000.00 元,2003 年度上缴结余 530,000.00 元;

国债环保节能型项目资金系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投资[2006]1349号、发改办高技[2007]2143号文批准拨入。

5.31 股本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312,480.00	57.78%				-92,186,797.00		52,125,683.00	20.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4,312,480.00	57.78%				-92,186,797.00		52,125,683.00	20.87%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12,361,736.00	44.99%				-92,186,797.00		20,174,939.00	8.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950,744.00	12.79%						31,950,744.00	12.79%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456,000.00	42.22%				+92,186,797.00		197,642,797.00	79.13%
1.人民币普通股	105,456,000.00	42.22%				+92,186,797.00		197,642,797.00	79.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9,768,480.00							249,768,480.00	

本公司股本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准验字（2008）第 8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5.32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333,985,700.20			333,985,700.20
原制度转入	9,767,134.30			9,767,134.30
其他资本公积	561,448.29	9,028,924.67		9,590,372.96
合 计	344,314,282.79	9,028,924.67		353,343,207.46

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本公司购买子公司上虞市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上虞市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和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其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5.33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5,210,249.48	7,032,947.63		102,243,197.11
合 计	95,210,249.48	7,032,947.63		102,243,197.11

5.3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9,617,304.44	292,064,733.78
加：本年净利润	120,470,891.53	102,455,001.81
可供分配的利润	420,088,195.97	394,519,735.59
减：提取盈余公积	7,032,947.63	6,982,159.23
对股东的分配	99,907,392.00	86,458,32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020,358.87	1,461,951.92
年末未分配利润	311,127,497.47	299,617,304.44

5.3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构成**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22,644,933.25	1,867,460,592.74
其他业务收入	20,467,413.88	23,275,776.35
合 计	1,743,112,347.13	1,890,736,369.09

(2) 营业成本构成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398,402,328.13	1,580,272,757.38
其他业务成本	10,940,810.92	14,656,346.87
合 计	1,409,343,139.05	1,594,929,104.25

(3)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照明电器销售	1,722,644,933.25	1,398,402,328.13	1,867,460,592.74	1,580,272,757.38
合 计	1,722,644,933.25	1,398,402,328.13	1,867,460,592.74	1,580,272,757.38

(4)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 品 名 称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体化电子节能灯	1,238,146,789.65	1,032,037,278.87	1,408,783,584.05	1,196,425,701.30
T5 大功率荧光灯及配套灯具	328,129,300.10	247,392,054.24	350,286,319.28	298,255,628.01
特种灯具	124,558,552.80	95,409,723.85	91,659,395.87	69,293,924.98
其他	31,810,290.70	23,563,271.17	16,731,293.54	16,297,503.09
合 计	1,722,644,933.25	1,398,402,328.13	1,867,460,592.74	1,580,272,757.38

(5)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亚 洲	536,186,972.03	488,260,226.38	710,632,786.68	648,521,087.67
非 洲	3,078,386.93	2,401,591.46	94,033,194.54	79,246,396.92
欧 洲	485,202,323.10	403,842,701.82	393,785,151.42	338,293,793.55
拉丁美洲	184,211,435.62	155,848,777.36	98,462,127.04	87,506,430.11
北 美 洲	71,366,990.53	67,738,057.58	273,015,704.84	251,825,915.39
大 洋 洲	13,024,875.77	11,411,531.90	23,296,487.66	19,420,306.09
中 国	1,120,478,774.58	979,507,401.00	828,471,657.32	728,980,981.30
公司内各地区分部间相互抵销	690,904,825.31	710,607,959.37	554,236,516.76	573,522,153.65
合 计	1,722,644,933.25	1,398,402,328.13	1,867,460,592.74	1,580,272,757.38

(6) 本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为 537,796,400.05 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0.85%。

5.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72,668.88	619,194.73	5%
城建税	3,957,160.42	4,082,152.76	5%—7%
教育费附加	3,235,316.61	3,402,772.04	按公司所在地财政、税务部门的规定计交
房产税	358,728.48	1,447,764.96	按房租收入的 12%计交
合 计	8,223,874.39	9,551,884.49	

5.37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备注
销售费用	86,475,344.16	51,200,780.02	
管理费用	116,185,748.20	86,942,541.60	

(1) 本年度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增加 68.89%，主要系广告费、运输费、内销中标费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加 33.64%，主要系折旧费、技术开发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5.3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利息支出	11,464,771.11	13,341,455.85
减：利息收入	12,053,620.72	8,883,672.96

汇兑损失	3,732,299.81	12,831,216.34
手续费	990,518.56	1,464,864.54
合 计	4,133,968.76	18,753,863.77

本年度财务费用比上年度减少 77.96%，主要系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5.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坏账损失	5,957,082.97	-2,643,199.53
存货跌价损失	5,326,658.37	4,523,341.67
合 计	11,283,741.34	1,880,142.14

本年度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度增加 5 倍，主要系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5.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0,757.06	-7,534,791.83
交易性金融负债(远期结汇合约)	4,574,300.00	-4,574,300.00
合 计	9,605,057.06	-12,109,091.83

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度增加，系股票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和远期结汇合约履约所致。

5.41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类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股票投资收益	11,350,321.16	1,343,385.49
成本法核算的投资分回利润	2,210,000.00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4,777,257.33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投资收益	121,946.00	
期货投资收益		1,180,412.24
子公司清算损益		-36,176.62
年末调整被投资单位净损益	-1,417,855.34	-1,240,736.68
其他		98,875.86
合 计	7,487,154.49	1,345,760.29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10,000.00		投资行为始于上年年末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417,855.34	-1,240,736.68	本年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4) 投资收益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加 4.56 倍，主要系股票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42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政府补助	32,794,288.96	24,466,755.70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1,071,753.82	
罚款收入	481,408.24	362,475.83
其他收入	951,855.07	1,052,999.19
合 计	35,299,306.09	25,882,230.72

本期取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1) 根据浙财企字[2009]144 号文，本公司收到关于清算下达 2008 年度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资金 19,710,000.00 元。

(2) 收到余江工业园财政所企业扶持资金 6,280,000.00 元。

(3) 根据晋发改城环函[2008]61 号文，本公司收到高效照明产品补贴资金 2,916,473.20 元。

(4) 收到上虞市人民政府 2008 年企业生产性投入财政奖励资金 800,000.00 元。

(5) 根据浙财企字[2009]62 号文，本公司收到 2008 年促进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专项资金补贴 500,000.00 元。

(6) 收到浙江省科技厅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补助 400,000.00 元。

(7) 根据浙财字[2008]146 号文，本公司收到 2008 年省质量措施项目资金 300,000.00 元。

(8) 根据虞政发[2008]4 号文，本公司收到 08 年外经贸业绩补贴 268,261.00 元。

(9) 收到标准化战略专项补贴款 240,000.00 元。

(10) 根据浙财教字[2009]201 号文，本公司收到引进大院名校共建创新载体专项补助 200,000.00 元。

(11) 收到余江工业园财政所拨付的企业扶持资金 200,000.00 元。

(12) 根据浙财企字[2009]202 号文, 本公司收到 2008 年度省对外发展中国家投资贸易专项资金奖励 150,000.00 元。

(13) 根据虞经贸能[2009]11 号文, 本公司收到关于兑现 2008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 150,000.00 元。

(14) 收到浙江省科技厅创新性示范企业补助奖励 100,000.00 元。

(15) 收到江西财政厅国库处外经贸开拓国外市场费补助 80,000.00 元。

(16) 根据虞科计[2009]38 号文, 本公司收到 2009 年科研项目补助经费 70,000.00 元。

(17) 收到余江县政府拨付的促进奖励 60,000.00 元。

(18) 根据虞经贸企[2009]10 号文, 本公司收到两大新兴产业政策奖励 59,000.00 元。

(19) 根据浙财企字[2009]254 号文, 本公司收到 2008 年进出口项目资助 53,500.00 元。

(20) 根据虞外经贸联发[2009]11 号文, 本公司收到境内外参展补贴 52,000.00 元。

(21) 收到上虞市人民政府 2008 年度纳税 20 强企业奖金 50,000.00 元。

(22) 根据上虞市市委[2008]13 号文, 本公司收到 2008 年专利资助 41,500.00 元。

(23) 收到上虞市人民政府 2008 年度节能先进企业奖金 30,000.00 元。

(24) 收到余江县政府拨付的出口创汇奖金 21,200.00 元。

(25) 收到上虞市人民政府 2008 年度工业投入十佳企业奖金 20,000.00 元。

(26) 收到上虞市人民政府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专项基金补贴 10,000.00 元。

(27) 收到观测点工作奖励 6,800.00 元。

营业外收入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加 36.38%, 主要系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5.4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2,447,581.60	1,559,517.45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1,224,037.00	75,00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2,708,630.30
赔偿支出	152,826.44	
罚款支出	27,224.77	11,484.95
存货盘亏		588,597.58
其他支出	1,269.07	63,213.98
合 计	3,852,938.88	5,006,444.26

5.4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684,291.1	28,793,763.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45,671.38	-984,909.60
合 计	26,029,962.95	27,808,854.31

5.4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39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20,470,891.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2,623,90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7,846,989.82
期初股份总数	4	249,768,48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11-8*9/11-10$	249,768,48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4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39

(2) 稀释每股收益为 0.48 元, 其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5.46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057.14	-2,401,239.26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9,028,924.67	-482,270.81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 计	8,998,867.53	-2,883,510.07

“其他”系本年度本公司购买子公司上虞市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上虞市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和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其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5.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贴收入	32,794,288.96
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外高桥海关退回保证金	2,363,227.00
收到 FEELUX LIGHTING CO.LTD（韩国碧陆斯）往来款	847,997.39
收到其他	4,024,654.64
合 计	40,030,167.99

5.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支付运杂费	24,912,596.56
支付技术开发费	17,909,555.66
支付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1,460,455.87
支付交通差旅费	5,577,278.73
支付修理费	5,423,198.29
支付业务招待费	5,340,039.02
支付邮电通讯费	3,399,277.67
支付办公费	2,273,067.88
支付水电费	2,228,017.30

支付租赁费	1,540,755.71
支付审计评估费	857,842.30
其 他	5,925,639.66
合 计	86,847,724.65

5.4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支付施工单位福建永泰建筑工程公司借款	2,808,021.00
支付杭州纬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股权定金	500,000.00
合 计	3,308,021.00

5.5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596,103.38
合 计	12,596,103.38

5.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9,975,147.04	109,781,653.4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876,444.66	1,880,142.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321,338.50	37,543,742.89
无形资产摊销	1,165,312.01	762,110.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9,196.93	1,197,66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71,753.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447,581.60	1,559,517.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605,057.06	12,109,091.83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3,143,450.20	18,753,863.77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487,154.49	-1,345,76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4,797,876.04	1,950,02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547,795.34	-2,947,764.54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4,079,775.48	-21,962,339.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836,681.09	68,220,963.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09,261,072.01	-94,510,894.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83,449.63	132,992,013.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1,852,491.84	478,582,628.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8,582,628.59	515,516,677.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269,863.25	-36,934,049.11

5.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561,852,491.84	478,582,628.59
其中: 库存现金	232,615.05	146,004.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9,415,468.94	462,099,54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204,407.85	16,337,079.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852,491.84	478,582,628.59

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附注 6、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虞经济开发区 舜杰东路 366 号	RMB130,441,000.00	36.91%	36.91%	综合	71257962-0

(2)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母公司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减少)	年末数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RMB130,441,000.00		RMB130,441,000.00

(3) 本公司的母公司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母公司名称	年初数	比例	本期增加(减少)	年末数	比例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186,797	36.91%		92,186,797	36.91%

陈森洁先生及其家族关联人系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6.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凤山路127号	制造	陈卫	USD24,889,400.00	75%	75%	72719507-2
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新建设大厦15楼	制造销售	徐国荣	RMB50,000,000.00	100%	100%	63175629-3
浙江阳光进出口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市百官镇凤山路129号	进出口	陈森洁	RMB20,000,000.00	100%	100%	72586951-2
浙江阳光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市百官镇凤山路127号	制造安装	陈森洁	RMB70,000,000.00	直接 53.43% 间接 46.57%	100%	74203772-6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经济开发区通江路	制造	吴国明	USD3,000,000.00	50%	100%	74412140-3
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舜杰东路366号	制造	陈森洁	USD2,480,000.00	直接 75% 间接 25%	100%	73920416-7
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余江县工业园区	制造	陈卫	RMB50,000,000.00	直接 90% 间接 10%	100%	77238816-4
上虞阳光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沥海工业区团结闸北	制造	吴峰	USD3,000,000.00	直接 75% 间接 25%	100%	77191526-8
阳光(越南)公司		越南海防节永念工业园	制造	吴峰	USD1,000,000.00	100%	100%	
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贸易	吕伯君 (执行董事)	USD2,600,000.00	100%	100%	6926571-000-06-07-A
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贸易	吕伯君 (执行董事)	USD2,500,000.00	间接 100%	100%	37372319-000-11-07-6
上虞市森恩浦塑模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虞市曹娥街道通江中路210号	制造	陈森洁	USD2,600,000.00	间接 100%	100%	67025640-0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海沧区坪埕中路29号	制造	陈森洁	RMB200,000,000.00	100%	100%	67403178-6
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		比利时	贸易	杨张铭	EUR550,000.00	直接 85% 间接 15%	100%	
阳光美国公司		美国	贸易	陈卫	USD1,000,000.00	100%	100%	

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	制造	陈森洁	RMB10,000,000.00	51%	51%	69239257-7
--------------	--------	-------------	----	-----	------------------	-----	-----	------------

6.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印度	KrishanMehta	制造	卢比 16000 万元 (约合 400 万美元)	50%	50%

6.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虞世纪阳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490180-9
重庆凯光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4533798-6
上虞阳光商贸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4903595-0
浙江安格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568079-7
上虞市创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6618818-5
天津北方五金机电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764680-0

6.5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金额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上虞市创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	市价			84,151.68	
合 计						84,151.68	

(2) 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销售	灯具	成本加成	34,249,738.83		10,994,878.38	
天津北方五金机电城有限公司	销售	灯具	市价	6,374.17			
合 计				34,256,113.00		10,994,878.38	

(3) 购买股权

根据 2008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年度，本公司购买了其持有的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其购买价格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4)其他关联交易

A、代理

2009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代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取房租 159,600.00 元；以先收后支方式代收代付水电费、电话费及物业管理费等 32,191.10 元。

B、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 2009 年度、2008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及有价证券等)总额分别为 7,710,000.00 元、5,370,000.00 元。

6.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7,426,061.75	10,816,026.79

附注 7、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应予披露的或有事项。

附注 8、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2009年12月22日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香港栢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汉光照明有限公司50%股权，股权受让价款为1,350 万元人民币，本次收购尚未完成。

附注 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本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收回“建行聚财一号”人民币理财产品投资本金 15,000,000.00 元，获得投资收益 15,405.00 元。

(2)根据 2010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五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作出的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09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分派现金 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派现金红利。

(3) 根据2010年2月23日本公司第五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于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不超过6000万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T2环保节能灯及MRT回收处理系统建设、厦门阳光恩耐照明LED节能照明产品及高效环保节能灯产业化项目。

附注 10、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074,456.24	5,030,757.06			1,043,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5,074,456.24	5,030,757.06			1,043,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金融负债	4,574,300.00	4,574,300.00			

附注 11、抵押资产情况

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抵押物	账面余额	取得贷款、银行票据的金额
房屋建筑物	20,435,009.64	中国农业银行余江县支行商业票据贴现人民币 3200 万
土地使用权	4,960,000.00	
房屋建筑物	89,311,233.03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贷款 1 亿元
土地使用权	12,944,532.29	

附注 12、其他重大事项

12.1 根据 2008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与艾马巴册能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年度，本公司的孙公司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向其购买了其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上虞阳光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25%的股权，其购买价格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12.2 根据 2008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与香港帝丰（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年度，本公司的孙公司香港中照国际有限公司向其

购买了其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25%的股权,其购买价格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附注 13、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3.1 应收账款

13.1.1 应收账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13,706,327.61	37.63%	1,747,158.02	5%	103,033,646.25	60.84%	4,541,239.24	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531,404.98	1.83%	5,236,104.94	50%-100%	5,726,657.03	3.38%	5,544,626.43	50%-1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82,897,775.53	60.54%	8,488,156.17	5%-15%	60,599,718.47	35.78%	3,048,329.79	5%-15%
合 计	302,135,508.12	100.00%	15,471,419.13		169,360,021.75	100.00%	13,134,195.46	

13.1.2 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279,776,816.23	92.60%	8,532,647.08	5%	158,293,168.08	93.47%	6,983,197.59	5%
1年至2年	16,428,518.53	5.44%	1,642,851.85	10%	3,893,161.03	2.30%	389,316.10	10%
2年至3年	398,768.38	0.13%	59,815.26	15%	1,447,035.61	0.85%	217,055.34	15%
3年以上	5,531,404.98	1.83%	5,236,104.94	50%-100%	5,726,657.03	3.38%	5,544,626.43	50%-100%
合 计	302,135,508.12	100.00%	15,471,419.13		169,360,021.75	100.00%	13,134,195.46	

13.1.3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浙江阳光进出口公司	40,512,408.63			内部往来
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	38,250,758.53			内部往来
飞利浦灯具(上海)有限公司	34,943,160.45	1,747,158.02	5%	信用期内
合 计	113,706,327.61	1,747,158.02		

13.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3 年以上	5,531,404.98	50%-100%	5,236,104.94	5,726,657.03	50%-100%	5,544,626.43
合 计	5,531,404.98	50%-100%	5,236,104.94	5,726,657.03	50%-100%	5,544,626.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以账龄较长(3 年以上)为标准确定。

13.1.5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13.1.6 本年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13.1.7 本年核销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小客户货款	869,245.12	账龄较长,且多次催收未果	否
合 计	869,245.12		

13.1.8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3.1.9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阳光进出口公司	子公司	40,512,408.63	一年以内	13.41
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250,758.53	一年以内	12.66
飞利浦灯具(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43,160.45	一年以内	11.57
美国 ENER GETIC	非关联方	16,110,309.37	一年以内	5.33
巴西 LPS DISTR.MAT.ELETR.LTDA.	非关联方	16,576,144.60	一年以内	5.49

13.1.10 应收关联方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2,864,767.72	4.26
合 计		12,864,767.72	4.26

13.1.11 外币应收账款

币 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原 币	汇 率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汇 率	折合人民币

USD	14,790,638.56	6.8282	100,993,438.22	14,839,252.54	6.8346	101,420,355.41
HKD	14,053.40	0.8805	12,374.02	14,053.40	0.8819	12,393.69
EUR	2,670.00	9.7971	26,158.26	448,871.68	9.659	4,335,651.56

13.2 其他应收款

13.2.1 其他应收款类别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611,760.78	29.17%		5%	10,759,296.09	58.25%	170,211.35	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263,760.42	8%	1,153,086.69	50%-100%	3,659,965.90	19.82%	3,628,997.90	50%-1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9,935,399.87	62.83%	638,282.65	5%-15%	4,051,194.35	21.93%	311,982.64	5%-15%
合 计	15,810,921.07	100.00%	1,791,369.34		18,470,456.34	100.00%	4,111,191.89	

13.2.2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11,893,841.24	75.23%	267,195.15	5%	12,329,185.35	66.75%	224,331.41	5%
1年至2年	538,208.31	3.40%	53,820.83	10%	2,286,663.76	12.38%	228,666.38	10%
2年至3年	2,115,111.10	13.38%	317,266.67	15%	194,641.33	1.05%	29,196.20	15%
3年以上	1,263,760.42	7.99%	1,153,086.69	50%-100%	3,659,965.90	19.82%	3,628,997.90	50%-100%
合 计	15,810,921.07	100.00%	1,791,369.34		18,470,456.34	100.00%	4,111,191.89	

13.2.3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			内部往来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1,611,760.78			内部往来
合 计	4,611,760.78			

13.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3 年以上	1,263,760.42	50%-100%	1,153,086.69	3,659,965.90	50%-100%	3,628,997.90
合 计	1,263,760.42	50%-100%	1,153,086.69	3,659,965.90	50%-100%	3,628,997.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账龄较长(3 年以上)为标准确定。

13.2.5 本年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13.2.6 本年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13.2.7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往来款	2,112,587.39	账龄较长,且多次催收未果	否
个人借款	425,464.17	账龄较长,且经办人已离开公司	否
合 计	2,538,051.56		

13.2.8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欠款。

13.2.9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00,000.00	1-2 年	18.97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11,760.78	一年以内	10.19
上虞鑫鑫玻管厂	非关联方	810,067.87	一年以内	5.12
上虞阳光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908,560.49	一年以内	5.75
应收出口退税		786,810.39	一年以内	4.98
合 计		7,117,199.53		45.01

13.3 长期股权投资

13.3.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对子公司投资	587,033,757.44	470,399,362.77
对合营企业投资	7,907,747.54	8,969,467.81
其他股权投资	96,457,687.47	96,457,687.47
合 计	691,399,192.45	575,826,518.05
减: 减值准备		
合 计	691,399,192.45	575,826,518.05

13.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额	年初数	本期损益调整	现金红利	本期增(减)	年末数
浙江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75%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上海森恩浦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	49,707,194.67	45,000,000.00			4,707,194.67	49,707,194.67
浙江阳光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24,120,942.78	24,120,942.78				24,120,942.78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50%	12,415,236.56	12,415,236.56				12,415,236.56
上虞森恩浦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75%	16,610,620.15	16,610,620.15				16,610,620.15
浙江阳光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53.43%	37,400,000.00	37,400,000.00				37,400,000.00
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	90%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上虞阳光亚凡尼照明材料有限公司	75%	54,383,971.54	58,315,969.19				58,315,969.19
阳光(越南)公司	100%	3,100,992.62	3,100,992.62				3,100,992.62
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9,277,180.00	19,277,180.00				19,277,180.00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	85%	4,158,421.47	4,158,421.47				4,158,421.47
浙江远阳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1%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阳光美国公司	100%	6,827,200.00				6,827,200.00	6,827,200.00
小 计		583,101,759.79	470,399,362.77			116,634,394.67	587,033,757.44

13.3.3 对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额	年初数	本期损益调整	现金红利	本期增(减)	年末数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0%	12,394,844.49	8,969,467.81	-3,246,360.27		2,184,640.00	7,907,747.54
小 计		12,394,844.49	8,969,467.81	-3,246,360.27		2,184,640.00	7,907,747.54

13.3.4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82%	102,000,000.00	96,457,687.47		96,457,687.47
合 计		102,000,000.00	96,457,687.47		96,457,687.47

1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77,865,929.30	1,184,590,098.81
其他业务收入	171,077,275.39	64,524,285.51
合 计	1,148,943,204.69	1,249,114,384.32

(2) 营业成本构成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781,042,868.18	1,018,912,107.51
其他业务成本	160,756,646.15	52,366,382.63
合 计	941,799,514.33	1,071,278,490.14

(3)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照明电器销售	977,865,929.30	781,042,868.18	1,184,590,098.81	1,018,912,107.51
合 计	977,865,929.30	781,042,868.18	1,184,590,098.81	1,018,912,107.51

(4)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体化电子灯	473,150,768.96	387,690,808.91	747,004,663.60	670,599,684.70
T5 大功率荧光灯及配套灯具	359,205,389.25	281,161,276.83	340,226,627.90	274,106,795.30
特种灯具	125,412,930.67	95,246,734.21	89,470,381.31	67,063,996.57
其他	20,096,840.42	16,944,048.23	7,888,426.00	7,141,630.94
合 计	977,865,929.30	781,042,868.18	1,184,590,098.81	1,018,912,107.51

(5)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亚洲	127,802,852.49	102,177,253.55	328,110,465.50	284,932,458.50
欧洲	179,086,302.11	122,446,353.91	311,179,240.30	262,716,111.90
拉丁美洲	124,243,225.23	99,012,588.80	91,719,512.96	80,798,611.73
北美洲	39,304,655.12	37,209,698.88	87,986,493.14	84,774,610.75
非洲	3,078,386.93	2,401,591.46	2,327,747.41	1,829,548.72
大洋洲	990,330.66	742,381.18	2,039,781.25	1,378,659.05
中国	503,360,176.76	417,053,000.40	361,226,858.25	302,482,106.86
合 计	977,865,929.30	781,042,868.18	1,184,590,098.81	1,018,912,107.51

(6) 本年度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为 228,553,045.01 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89%。

13.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类别

类 别	本年度	上年度
股票投资收益	14,513,687.42	-1,926,65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投资收益	121,946.00	
期货投资收益		1,180,412.24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4,777,257.33	
成本法核算的投资分回利润	2,892,820.00	11,949,845.14
子公司清算损益		-336,123.72
年末调整被投资单位净资产	-3,246,360.27	-1,240,736.68
合 计	9,504,835.82	9,626,744.9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10,000.00		投资行为始于上年年末
浙江阳光碧陆斯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682,820.00		本年度利润分配
合 计	2,892,82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印度艾耐特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3,246,360.27	-1,240,736.68	本年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1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329,476.32	69,821,592.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79,848.42	-7,610,634.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762,305.48	24,327,009.43
无形资产摊销	786,661.02	655,58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504.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3,335.25	1,559,517.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4,971.87	4,237,3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73,361.77	13,570,299.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04,835.82	-9,626,74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904.86	4,456,05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83,738.55	-10,298,273.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93,228.34	227,594,405.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849,366.61	58,854,366.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63,171.40	377,540,482.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1,665,581.15	331,976,923.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1,976,923.39	375,736,759.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311,342.24	-43,759,835.69

附注 14、补充资料

14.1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5,827.78	-1,595,694.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84,288.96	7,896,75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8,528.7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00,066.89	-9,585,294.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06.03	-2,180,385.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855,242.55	1,347,115.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7,289.84	-1,183,886.81
合 计	22,623,901.71	-5,479,318.43

14.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2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1	0.39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20,470,891.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2,623,901.7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7,846,989.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984,065,090.7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新增净资产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99,907,392.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8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30,057.14
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12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4+1*0.5+5*6/11-7*8/11+9*10/11$	977,680,579.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10.01%

附注 1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2 月 23 日批准报出。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言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还要承担起对利益相关者和全社会的责任，以实现企业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社会责任包括遵守商业道德、生产安全、职业健康、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节约资源等。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05 年股权分置改革以来，始终坚定可持续发展信念，坚持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实践工作中，公司高度重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追求企业与员工、社会、自然之间利益的和谐统一，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在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也实现了公司应有的社会价值。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系公司第二次对外公开发布报告。本报告阐述了公司在社会责任和公司效益方面的价值取向、加强保障公司股东、职工、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建设、推动社会环境和生态优化等方面做出的积极实践，希望以此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各界的交流，取长补短，推动公司更好地发展的同时，更好地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二、公司的社会责任观

企业承担社会责任，履行社会责任义务既是国家坚持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题中之意，也是企业追求自身长远发展，实现公司与股东、员工、客户、政府互利共赢的必然途径。公司的社会责任观是以公司的发展来实现股东利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政府放心，最终推进社会和谐和经济发展。

公司在实际的经营活动过程中，亦遵守上述行为准则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一直以来，公司坚持诚信经营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公众的监督。

三、2008 年度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

（一）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

1、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作为一家民营上市公司，在 30 多年的发展历程中，无论公司规模还是企业效益都已经取得了非常巨大的发展，这不仅得益于一代代新老员工不懈的努力和奋斗，更离不开公司长期以来对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的重视和实践。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有关文件的精神，进一步深入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在总结和回顾 2008 年公司治理的成绩和不足的基础上结合 2009 年实际，进一步重点关注了公司审计部的监察监督工作，改进了公司在内部审计方面的手段和方法，明确责任人，确保工作有效落实。另一方面，为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在年报编制和信息披露方面的监督作用，提

高公司年度报告质量，保障信息披露工作的公平、公正性，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并经 200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09 年，公司全体董事、高管人员及其他经营班子成员在执行职务、履行经营管理职责中勤勉尽责，未有任何伤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个别董事由于个人原因，未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发生了违规买卖股票的行为，该董事于违规事项发生后向公司作出书面检查并自行辞职。公司对此及时履行了报告义务，并召开专题会议，认真总结，并依法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的专项管理制度》。公司将以此为鉴，加强学习，增强增强全体高层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坚决严防和杜绝违法违规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2、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按照浙江省证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重点改进了网络和投资者接待方面的信息披露。

作为公司对外宣传窗口之一的公司网站全面改版，投资者关系板块无论在内容和形式上都有了明显改进。公司不仅安排专人定期回复留言，董秘对涉及敏感信息和重大问题的回复审核把关，而且凡是在公司网站、内部报纸、期刊上出现的各种文字和涉及重要数据的内容都必须事先经公司董秘或证券部人员复核。

在投资者来电来访的接待方面，公司始终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2009 年，公司共现场接待投资者 100 余人次，同时列席董事长和其他高管的采访接待若干次。目前，公司的投资者来访工作一律由董秘统一负责，事前安排预约并要求提供调研提纲，事中由专人记录和录音，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字确认，事后由董秘审阅研究报告。

3、做好国家推广项目，深化品牌影响力。为积极响应政府节能减排号召，公司参加了第二次由财政部和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动的“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并同样以综合评分第一名的成绩中标。在推广的过程中，公司以合理的推广价格、极高的品质承诺和完善的推广及售后服务方案得到各省主管部门和广大用户的认可和欢迎。同时，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参加了国家发改委、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共同发起的“中国逐步淘汰白炽灯、加快推广节能灯项目”的招投标，并成为首批中标“农村低收入地区补贴试点产品及服务采购”单位。公司相信，高效率、高品质的做好政府推广项目，不仅符合公司追求市场效益的目标，也为社会节能减排做出贡献，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保护职工合法权益

1、改善工作环境，实施专项补贴。2009 年，公司在上虞新建部分厂房，为员工提供更为安全、舒适的生产环境。同时，公司根据夏季高温、生产旺季、过年返厂等实际情况，向员工推行了专项补贴制度，例如，2009 年初，公司制定了针对外省籍员工及时返厂的奖励办法，夏季高温期间实施高温补贴和全勤奖奖励。在积极调动员工生产积极性的同时，也切实维护了员工的自身的权益。

2、改善居住条件，丰富文化生活。良好的工作居住环境，有利于改善员工工作情绪、增强员工对企业的信赖感和满意度，提高工作效率。公司通过给员工办公场所安装空调、提供统一宿舍及相应生活设施、阅览室、乒乓球室、派驻专人加强生活区安全卫生管理、翻修餐厅并规定用餐价格标准等方式改善员工生活环境质量，使员工无后顾之忧。另一方面，为进一步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公司多

次组织员工参加公司内外组织的各次文娱表演和体育活动。例如，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组织了首届技术研发团队乒乓球友谊赛；参加了上虞市“新上虞人”才艺擂台赛，并取得了第二名的好成绩；参加上虞市第十届运动会，并取得了大会授予的“优秀组织奖”称号。

（三）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

公司建立保护供应商、经销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公司按照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与供应商结成战略联盟合作关系，共同开发新材料、新产品，强化供应链管理，拓展产品链，实现互利共赢。同时公司通过与经销商、次级经销商签订经销、分销协议，组成了三方利益共同体。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2009 年全国巡回经销商会议暨新产品推介会”，首站从山东临沂出发，足迹遍布全国 20 个经销商所在的核心城市，通过召开经销商会议，加强了公司与经销商之间面对面的交流，也增强了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联系和凝聚力。在消费者利益的保障方面，公司实施了全国免费统一节能热线，方便消费者便捷、低成本地订购商品、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通过服务创新，为消费者提供更为放心、高效的产品和服务。

（四）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注重社区利益，积极参加所在地区的教育、文化、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了所在地区的发展。例如，报告期内，公司向 1000 户五保家庭赠送 2500 只节能灯；向上海市低收入家庭免费发放 54 万只节能灯。

（五）注重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比较注重对环保的重视和投入，公司在生产管理、设备引进、产品设计等方面，一直按照清洁生产理念运行，系浙江省首批绿色企业之一。公司通过克服技术难关，率先于行业实现了以固汞代替液汞的生产技术改进，有效减少了汞蒸发，目前公司还进一步研发微汞灯技术。环境保护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公司在生产发展的过程中，将不断改进工艺、创新产品，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和对资源的浪费和损耗，以推进与自然的和谐共融。

四、展望未来

近年来，随着全球各国纷纷宣布禁止生产销售白炽灯，我国政府“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的逐步启动，作为专业生产节能灯的一家上市公司，公司既感到了百年一遇的机遇，同时也丝毫不敢懈怠。公司将在今后的经营管理中，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提高自动化生产率，促进产品种类创新，保障产品优质高效。公司也将站在对社会大众负责的态度，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参与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社会公益，履行对社会的应尽责任，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健康发展。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 23 日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一）内部环境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配套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为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其职权包括：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或弥补亏损方案；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

董事会为公司执行机构，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其职权包括：制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或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

监事会为公司监督机构，其职权包括：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另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公司上述机构权责明确、相互独立、相互制衡、运作规范。

2、内部审计

公司设有审计委员会，其受董事会领导、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其职权包括：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如发现问题，直接向董事会报告。

3、人力资源政策

本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公司员工聘用、培训、辞退、辞职、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政策由人力资源部拟定，经董事会批准后实行。本公司生产工人来自于浙江、湖南、湖北、江西、安徽和河南等省份，其工资水平、退休金和其他福利均遵有关规定执行。公司新员工加入须进行入厂、车间和岗位三级安全教育。公司各级次员工均有岗位责任制，员工工资经人力资源部、成本控制部、生产部主管核准、审计部审计并报总经理审批后方可发放。

4、企业文化和法制建设

本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秉承“诚实守信、务实创新、敬业爱岗”的企业精神和“安全第一、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公司要求全体员工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各项法律法规，树立在发展中寻求创新，在创新中寻求发展的理念。通过开展读书会、邀请管理学院知名教授讲课、参加监管部门培训等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经营管理、法律法规等方面的培训，提高了管理层的自身素质，充分发挥了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文化和法制建设中的主导作用。

（二）风险评估

本公司非常重视对风险的评估，制定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较为有效的风险评估制度。通过每周至少一次的工作例会，能够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确定风险应对策略。

1、识别和分析风险

公司每周至少召开一次工作例会，研讨生产经营过程中有关问题的最优解决办法，评估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对生产过程中发现的异常建立了快速反应制度。当生产线操作员工发现流转在制品或本工序生产的在制品存在异常不良时，立即停止操作并通知车间主任，对已产生的批量不合格品进行隔离。制造部相关管理人员在发现或接到出现异常不良的报告时，立即通知相关员工停止操作，组织力量进行原因分析，公司董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及时召开会议进行处理。

（1）内部风险

公司监事会负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和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职责，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则要求其立即纠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提出罢免的建议。另外，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专项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原则，合理划分了职责权限，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控制体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下设公司各高级管

理人员，副总经理分管生产、市场、投资等主要部门。公司设有照明电子、光源和灯具三大技术中心，拥有灯具、光源和整灯制造三大生产管理部门和一个设备制造部。为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将公司内部风险有效地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公司建立了一整套控制政策和程序，其涵盖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生产与仓储、销售与收款、工薪与人事、筹资与投资等环节。

公司为全国首批专利试点企业，非常重视研究开发、技术投入等自主创新因素，并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其自行研制、开发的 T5 超细直管型荧光灯及配套灯具，填补了国内空白，被国家计委列为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在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走自主研发创新之路，继续加大研究开发、技术投入力度，研究开发更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2）外部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照明电器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节能环保产业，而节能、减排、环保是我国经济发展之大趋势。国家已在货币、财政、税收等到方面出台了若干优惠政策，公司法律环境良好。

公司是目前亚洲最大的节能灯制造厂商，也是中国飞利浦贴牌灯的最大生产商，节能灯国内市场占有率 15%。经过多年海外市场销售的磨炼，年销售额稳居国内电光源企业第一，公司电子节能灯全球市场占有率达到 6.3%，T5 荧光灯销量居国内第一。在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组织的评选中，荣获“中国照明电器行业优秀企业家”、“中国照明电器行业品牌效益型企业”、“中国照明电器行业优秀会员单位”三大殊荣，体现了本公司在照明行业的主流地位。我国是全世界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也是经济发展最快的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对照明需求非常旺盛。“十一五”期间，我国将加大推广绿色照明工程的力度，随着消费升级，国内节能灯市场将逐渐成熟，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公司虽然在成本控制、产品品质、设备研制、三基色荧光粉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但在品牌价值、技术含量、工艺水平等方面与国际大公司相比尚有差距。公司高速、稳定发展将面临国际市场景气度、人民币升值、劳动用工成本增加、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外部风险。

2、应对和化解风险

基于国际场景气度、人民币升值、劳动用工成本增加、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外部风险，公司采取了下列应对措施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 （1）积极响应政府扩大内需政策的经济政策，以节能、减排、环保为己任，大力开发国内市场；
- （2）抓住节能照明产品国家采购的有利时机，提升国内市场份额。在 2009 年招标工作中，公司以总分第一名中标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公司 2009 年高效照明产品推广任务量为 1,190 万只，分布北京、上海、浙江等 11 个省市，占 2009 年国家财政补贴高效照明产品推广任务总量 11,370 万只的 10.47%；
- （3）提高自动化设备使用率，降低对直接人工的依赖程度；
- （4）引进职业经理人、行业技术骨干；
- （5）加强与电光源领域知名院校和研究所的合作等方式，提高公司技术研发实力。

（三）控制活动

-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公司交易授权、交易记录和资产保管等职责互相分离。

2、授权审批控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交易授权机制；明确了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对于重大的业务和事项，实行集体决策审批或者联签制度。任何个人不得单独进行决策或者擅自改变集体决策。

3、会计系统控制：公司设有专门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均拥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会计机构负责人具备应有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公司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良好，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总体适应。

4、财产保护控制：公司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对重要资产采取了购买商业保险等安全保护措施。公司财产记录、实物保管相互分离，未经授权的人员无权接触和处置财产。

5、预算控制：公司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明确，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适当。

6、绩效考评控制：公司建立了绩效考评制度，各子公司年初制定计划，年终由内部审计部门对各子公司的实际业绩与计划数据相比较，综合分析财务数据与经营数据、内部数据与外部信息，考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或项目活动之业绩。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四）信息沟通

为了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有效沟通，公司设立了“阳光照明”网站、创立了《阳光报》、《阳光下成长》内部刊物，制定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内部经常就内部控制、生产经营事宜当面或以电子邮件方式沟通，对重大事项或重要政策以公文形式传达给职能部门，并由部门领导签字查收。公司重要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另外，为加强对公司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公司制定了《计算机设备与系统管理制度》，配有专门的网络管理及维护人员。

（五）内部监督

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配有审计师 2 名，其具备审计、会计、经济管理及法律等相关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审计部为公司的内部审计机构，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向董事长报告工作。审计部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行使内部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干涉。

审计部不定期对公司各内部机构、子公司及公司对其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企业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如发现问题，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涵盖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包括但不限于：销货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

审计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两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下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发现，本公司报告期虽未发生挪用募集资金、重大投资决策失误、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泄露内幕信息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中，尚无《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五项制度。公司董事会已责成相关部门制定了该等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积极、有效的执行，较大程度地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本报告已于 2010 年 2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聘请了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核实评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2 月 2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准综字（2010）第 5003 号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阳光”）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对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浙江阳光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浙江阳光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三、管理层的责任

浙江阳光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对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

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浙江阳光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泽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云丽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相关行政规章，独立董事陈燕生、李广安、邵少敏就浙江阳光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9 年度内严格执行了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规定，未发现浙江阳光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其他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法人单位、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担保的情况。

独立董事签名：

陈燕生_____ 李广安 _____ 邵少敏_____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